

公司代码：603259

公司简称：药明康德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 Ge Li（李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Edward Hu（胡正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屠燕武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内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临的风险”部分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4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药明康德	指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药明康德及其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海药明/上海药明康德	指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合全药业	指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药明	指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G&C (群云)	指	G&C Limited
G&C I (群云 I)	指	G&C I Limited
G&C VI (群云 VI)	指	G&C VI Limited
G&C IV Hong Kong (群云 IV 香港)	指	G&C IV Hong Kong Limited
G&C V (群云 V)	指	G&C V Limited
嘉兴宇祥	指	嘉兴宇祥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G&C VII (群云 VII)	指	G&C VII Limited
上海厚燊	指	上海厚燊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嘉兴宇民	指	嘉兴宇民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嘉兴厚毅	指	嘉兴厚毅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嘉兴厚毓	指	嘉兴厚毓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嘉兴厚咨	指	嘉兴厚咨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嘉兴厚锦	指	嘉兴厚锦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上海厚雍	指	上海厚雍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上海厚漆	指	上海厚漆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上海厚辕	指	上海厚辕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上海厚玥	指	上海厚玥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上海厚尧	指	上海厚尧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上海厚嵩	指	上海厚嵩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上海厚菱	指	上海厚菱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Fertile Harvest (沃茂投资有限公司)	指	Fertile Harvest Investment Limited
Eastern Star (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指	Eastern Star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上海瀛翊	指	上海瀛翊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Glorious Moonlight (光辉月光有限公司)	指	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
Summer Bloom (萨摩布鲁姆)	指	Summer Bloom Investments (I) Pte.

投资 (I))		Ltd.
ABG-WX Holding (HK) (汇桥-无锡控股 (香港) 有限)	指	ABG-WX Holding (HK) Limited
嘉世康恒	指	嘉世康恒 (天津)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HCFII WX (HK) (HCFII 无锡 (香港) 控股)	指	HCFII WX (HK) Holdings Limited
AppTec	指	WuXi AppTec, Inc.
百奇生物	指	百奇生物科技 (苏州) 有限公司
Crelux	指	Crelux GmbH
辉源生物	指	辉源生物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金药	指	上海金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earl WX HK (明珠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指	Pearl WX HK Limited
国寿成达	指	国寿成达 (上海) 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泰康集团	指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CC Growth III (SCC 成长三期控股)	指	SCC Growth III Holdco B Ltd.
Brilliant Rich (辉煌全球)	指	Brilliant Rich Global Limited
LCH 投资有限	指	LCH Investment Limited
平安置业	指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唐山京冀	指	唐山京冀协同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云锋衡远	指	上海云锋衡远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宁波浚泷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浚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弘祺	指	宁波弘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国家食药监局、CFDA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3 月审议通过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国家组建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管理，不再保留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如上下文另有所指，包括其承继机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CRO	指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 合同研发服务, 是通过合同形式为制药企业和研发机构在药物研发过程中提供专业化服务的一种学术性或商业

		性的科学机构
CMO	指	Contract Manufacture Organization, 合同生产业务组织, 主要是接受制药公司的委托, 提供产品生产时所需要的工艺开发、配方开发、临床试验用药、化学或生物合成的原料药生产、中间体制造、制剂生产(如粉剂、针剂)以及包装等业务
CDMO	指	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 合同研发与生产业务, 即在 CMO 的基础上增加相关产品的定制化研发业务
临床研究	指	是医学研究和卫生研究的一部分, 其目的在于建立关于人类疾病机理、疾病防治和促进健康的基础理论。临床研究涉及对医患交互和诊断性临床资料、数据或患者群体资料的研究。
医药研发服务	指	本报告中指 CRO 及 CMO/CDMO 两块业务
小分子药物	指	小分子药物主要是指化学合成药物, 通常分子量小于 1000, 具有使用广泛、理论成熟等优势, 目前市场上成熟的药物绝大多数均为小分子药物
FDA	指	U.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MPA	指	Sweden Medical Products Agency, 瑞典医药产品管理局
AAALAC	指	Association for Assessment and Accreditation of Laboratory Animal Care, 国际实验动物评估和认可委员会
GLP	指	Good Laboratory Practice, 药品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 系指对从事实验研究的规划设计、执行实施、管理监督和记录报告的实验室的组织管理、工作方法和有关条件提出的规范性文件
COD	指	Chemical Oxygen Demand, 化学需氧量
SS	指	Suspended Solids, 固体悬浮物
VOCs	指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挥发性有机物
CODcr	指	重铬酸盐指数即重铬酸盐值
OECD	指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CMC	指	Chemistry, Manufacturing, and Controls , 化学成分生产和控制, 主要指新药研发过程中生产工艺、杂质研究、质量研究、稳定性研究等药学研究资料的收集及控制工作
IND	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 研究性新药, 指在进行临床试验前必须进行的研究性新药及申请相关阶段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 适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全过程和原料药生产中影响成品质量的关键工序
cGMP	指	Current Good Manufacture Practices , 动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也称现行药品生产管理规范或国际 GMP 规范, 它要求在产品生产和物流的全过程都必须验证, 为国际领先的药品生产管理标准, 目前美国、欧洲、日本均采用此标准
先导化合物	指	Lead Compound , 一种具有药理学或生物学活性的化合物, 可被用于开发新药, 其化学结构可被进一步优化, 以提高药力、选择性, 改善药物动力学性质。通过高通量筛选可发现先导化合物, 或通过天然物的次级代谢产物找到先导化合物。
创新药	指	按照国家食药监局化学药品注册分类标准进行分类的一类化学药品, 以及按照国家食药监局生物制品注册分类的一类生物制品
原料药/API	指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 , 又称活性药物成份, 由化学合成、植物提取或者生物技术所制备, 但病人无法直接服用的物质, 一般再经过添加辅料、加工, 制成可直接使用的制剂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病人或健康志愿者)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 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 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
精准医疗	指	是以个体化医疗为基础、随着基因组

		测序技术快速进步以及生物信息与大数据科学的交叉应用而发展起来的新型医学概念与医疗模式,其本质是通过基因组、蛋白质组等组学技术和医学前沿技术,对于大样本人群与特定疾病类型进行生物标记物的分析与鉴定、验证与应用,从而精确寻找到疾病的原因和治疗的靶点,并对一种疾病不同状态和过程进行精确分类,最终实现对于疾病和特定患者进行个性化精准治疗的目的,提高疾病诊治与预防的效益的一种治疗模式。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药明康德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Xi AppTec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uXi AppT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Ge Li (李革)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驰	费夏琦、王丽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富特中路288号	中国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富特中路288号
电话	+86 (21) 2066-3091	+86 (21) 2066-3091
传真	+86 (21) 5046-3093	+86 (21) 5046-3093
电子信箱	ir@wuxiapptec.com	ir@wuxiapptec.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五号桥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062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外高桥保税区富特中路2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31
公司网址	http://www.wuxiapptec.com.cn
电子信箱	ir@wuxiapptec.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药明康德	603259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4,409,207,179.00	3,665,374,999.37	2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1,897,196.89	742,444,160.98	7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7,158,507.93	625,216,036.19	3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56,771.71	574,334,220.01	-13.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95,279,360.12	6,342,379,513.24	57.60
总资产	16,213,943,364.08	12,580,446,945.24	28.8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31	0.79	65.8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不适用	不适用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85	0.67	26.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1	13.03	增加3.3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9	11.02	减少0.3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71.31%，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在保持稳定增长的同时，作为金融资产计量的被投资公司的公允价值增加较多，在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一系列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后，上述公允价值变动中归属于当期的部分 43,226.57 万元计入本期损益，该变动主要来自于投资的已上市公司 Unity Biotechnology, Inc.以及非上市医药创新类企业 Hua Medicine 和 Adagene Inc.的企业价值变动。

2、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2.30%，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增长，盈利能力相应提高。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3.25%，主要由于公司支付了 2017 年合全药业向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药明购买其持有的制剂开发服务部门全部资产与负债所对应的部分税金 12,522.21 万元。扣除该笔一次性的税金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了 8.55%。

4、本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增长 57.60%，主要是由于公司取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募集资金（21.6 亿元，已扣除发行费用）以及本期盈利能力提高使得未分配利润金额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92,223.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727,039.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1,161,614.77	其中：所投资标的的公允价值变动中归属于当期的部分计入本期损益43,226.57万元，外币远期合同非套期保值部分公允价值变动-5,081.31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3,937.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814.61	
所得税影响额	-11,506,493.86	
合计	444,738,688.96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行业地位

公司的主营业务可以分为合同研发服务（CRO）和合同生产/合同生产研发业务（CMO/CDMO）两大类。公司通过全球 26 个研发基地/分支机构为超过 3,000 家客户提供小分子化学药的发现、研发及生产的全方位、一体化平台服务，以全产业链平台的形式面向全球制药企业提供各类新药的研发、生产及配套服务，并开展部分医疗器械检测及精准医疗研发生产服务。

公司是最全面和最具研发实力的小分子化学药物发现、研发及开发一体化服务平台，是中国新药研发创新的开拓者和引领者，目前已是中國規模最大，全球排名前列的小分子医药研发服务企业，在国内外都处于行业领军地位。

（二）经营模式

（1）合同研发服务（CRO）

公司的合同研发服务（CRO）涵盖从小分子化学药的发现到分析测试并直至临床试验的全过程，并可以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来提供量身定制的项目解决方案。



A.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小分子新药的发现需要合成化学、生物学、药物化学、分析化学，以及疾病治疗领域的复合型专业知识。在中国上海、苏州、天津、武汉等地的研发基地，公司极具规模的药物化学家团队在数百名具有国际视野和丰富经验的复合型药物化学领军人才的领导下，为全球客户提供涵盖各种靶标和疾病领域的化合物发现及合成服务，包括靶标验证、活性化合物到先导化合物的发现、先导化合物优化到临床前候选药物的发现及合成服务。为国内药企提供一站式新药发现和研发服务，直到向国家药监局申报 IND 为止。

在药物分析及测试方面，公司通过位于上海和苏州等地分别拥有 OECD、FDA、MPA、国家食药监局或 AAALAC 权威认证的分析实验室，为客户提供从药物发现阶段到产品上市全方位的分析服务和药代动力学等服务。公司的药物分析及测试团队可以与化学团队无缝合作，对先导化合物进行不断优化，开发临床前候选药物，为客户在美国、中国等地 IND 试验性新药的申报提供一揽子服务。

B. 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辅助服务

在新药研发的临床试验阶段，公司为客户的新药临床试验各阶段提供临床研究服务，包括临床试验方案设计、监察及数据分析服务、FDA、国家食药监局的新药政府申报流程（CDS 业务）、临床协调及现场管理服务（SMO 服务）等。

C.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公司还通过在美国的全资子公司 WuXi AppTec, Inc. 开展医疗器械检测业务以及精准医疗研发和生产服务业务，主要通过其在美国费城的高度一体化生产基地提供 GMP 细胞疗法的研发和生产服务、利用基因工程的细胞疗法产品和载体的研发和生产服务。

（2）合同生产/合同生产研发业务（CMO/CDMO）

公司通过其控股子公司合全药业提供小分子新药工艺研发及生产业务，即 CMO/CDMO 业务。公司的合同生产/合同生产研发业务平台是国内规模最大、研发实力最强的工艺研发团队，并且通过多项顶尖国际认证，是中国第一个通过美国 FDA 审查的化学创新药 CMC（包括原料药和制剂）研发和生产平台，中国第一家同时获得美国、中国、欧盟、加拿大、瑞士、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药监部门批准的创新药原料药和 GMP 中间体的商业化供应商。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新药中间体、原料药及制剂从临床前期工艺开发直至商业化生产的一体化服务。

（三）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CRO 和 CMO/CDMO 服务于新药研发产业，有助于降低研发成本、提高研发效率。医药研发服务一般分为 CRO（合同研发服务）和 CMO/CDMO（合同生产业务/合同生产研发业务），分别对应新药研发领域中的临床前研究及临床研究、定制化生产及研发服务等产业链中的不同环节。

（1）CRO 行业简介

CRO 有助于降低制药企业的研发成本及缩短平均 30% 的研发时间。CRO 主要提供包括新药产品发现、研发、开发等临床前研究及临床数据管理、新药注册申请等专业技术服务支持，以获取商业性或基于委托者与受委托者关系的报酬。CRO 可以使新药研发的资金投入和潜在风险在行业的整条产业链上得到分散，从而加快新药审批及上市速度。

全球 CRO 行业 2017 年市场规模约 343.9 亿美元，未来有望保持 10.7% 左右稳定增长。随着全球制药企业研发投资成本加大、研发周期变长、研发成功率降低，目前全球已有超过 50% 的药企选择聘用专业 CRO 协助新药研发服务，以降低自身研发费用并控制风险。未来制药企业在研发成本提升与专利悬崖的双重挤压下，聘用外部 CRO 的意愿有望进一步增强。根据南方所历史统计和弗若斯特沙利文统计，2017 年全球 CRO 销售额达 343.9 亿美元，2022 年全球 CRO 销售额将达 571.8 亿美元，2017-2022 年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0.7%。

中国 CRO 行业 2017 年市场规模约 83.5 亿美元，未来有望保持 19.3% 左右高速增长。一方面，国际制药企业未来将继续增加 CRO 服务占整体研发投入的比例，中国 CRO 将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持续受益于该类业务的转移趋势；另一方面，随着我国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等政策不断推进，将带动国内 CRO 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根据南方所历史统计和弗若斯特沙利文统计，2017 年中国 CRO 市场销售额达 83.5 亿美元，2022 年年市场销售额将达 201.7 亿美元，2017-2022 年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9.3%，我国 CRO 产业将实现跨越式发展。

（2）CMO/CDMO 行业简介

CDMO 能帮助药企改进生产工艺、提高合成效率并最终降低制造成本，推动资本密集型的 CMO 行业向技术与资本复合密集型的 CDMO 行业全面升级。传统 CMO 其基本业务模式为接受药企委托，为药品生产涉及的工艺开发、配方开发提供支持，主要涉及临床用药、中间体制造、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如粉剂、针剂）以及包装等定制生产制造业务，按照合同的约定获取委托服务收入。随着药企不断加强对成本控制和效率提升的要求，药企希望 CMO 企业能够利用自身生产设施及技术积累承担更多工艺研发、改进的创新性服务职能，进一步帮助药企改进生产工艺、提高合成效率并最终降低制造成本，进而带动了 CDMO 企业应运而生。CDMO 企业将自有高技术

附加值工艺研发能力及规模生产能力深度结合，并可通过临床试生产、商业化生产的供应模式深度对接药企的研发、采购、生产等整个供应链体系，以附加值较高的技术输出取代单纯的产能输出。

全球小分子 CMO/CDMO 行业 2017 年市场规模约 583.1 亿美元，未来有望保持 11.8% 左右快速增长。为了寻求更加高效率、低成本的生产方式，跨国制药公司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将继续向专业 CMO/CDMO 公司寻求外部订单支持服务，全球 CMO/CDMO 市场将进一步快速增长。根据南方所历史统计和弗若斯特沙利文的预测，2017 年全球 CMO/CDMO 行业市场规模约 583.1 亿美元，预计 2022 年全球 CMO/CDMO 市场规模将超过 1,020.6 亿美元，2017-2022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11.8%。

中国小分子 CMO/CDMO 行业 2017 年市场规模约 47.5 亿美元，未来有望保持 19.6% 左右高速增长。CMO/CDMO 行业的门槛较高，故我国进入该细分领域时间较晚。但凭借人才、基础设施和成本结构等各方面的竞争优势，在国际大型药企的带动和中国鼓励新药研发、推出上市许可人制度（MAH）的大环境下，我国 CMO/CDMO 企业已成为制药公司的战略供应商并起到日益重要的作用。根据南方所历史统计和弗若斯特沙利文的预测，2017 年中国 CMO/CDMO 行业市场规模约 47.5 亿美元，预计 2022 年中国 CMO/CDMO 市场规模将增加至约 116.4 亿美元，2017-2022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19.6%。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资产变化请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四）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2,850,792,509.1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7.58%。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国际领先的开放式、全方位、一体化新药研发服务平台

公司是一家涵盖新药研发全产业链的全球性医药研发服务企业，拥有包括国内上海、苏州、天津、武汉、常州及美国费城、圣保罗、亚特兰大、圣地亚哥、德国慕尼黑等在内的全球 26 个研发基地/分支机构，具备向全球不同规模、不同类型、不同发展阶段的客户提供覆盖新药研发产业链各个环节服务的能力。通过技术领域、商业模式和跨行业协作，构建研发、生产和商业化服务全产业链模式，围绕全球医药研发领域客户需求，聚焦产业协同效应。公司开放式的研发服务可赋能于创业者和科学家，让越来越多潜在的突破性创新进入行业的研发管线，有效降低新药研发的成本和门槛、缩短研发周期、提高研发产能，协助创业者和科学家实现研发创业与治病救人的梦想，推动整个中国新药研发领域的模式创新与产业升级，为中国和全球医药大健康创新生态系统的不断迭代和演进作出贡献。

（二）拥有丰富经验的专业的管理领军团队

公司拥有具备全球视野及产业战略眼光的卓越管理团队。以 Ge Li（李革）领军的公司管理层团队拥有丰富的医药行业从业经历，具备极强的执行力及多年医药行业投资经验、管理经验、国际化视野并在中美两地生命科学领域有较高知名度。经验丰富、视野广阔的管理团队使公司得以在全球经济运行周期及医药行业整体发展趋势方面有独到而敏锐的认知，在公司管理层的带领下，公司有能力和能力深入理解市场及行业发展趋势、政策变化动向及其对客户的影响，迅速调整经营模式、提高决策速度和灵活性以匹配客户需求，带动公司整体业绩快速发展。

（三）发挥行业领先优势，持续跟踪前沿科学技术，为客户创新赋能

作为行业领先的开放式平台企业，多年来公司在新药研发领域积累了广泛的知识与经验，以此为基础，公司通过探索包括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科技，力求将其早日运用于新药研发流程当中，帮助客户提高研发效率，在最大程度上降低新药研发的门槛。凭借对行业趋势、新兴技术的深入理解，我们可以帮助客户了解最新的行业趋势，和协助客户解读、研究最新的科研发现并将其转化为可行的商业成果。公司自 2015 年初开始开展协助国内客户研发新药，2018 年上半年助力客户完成 8 个研究性新药（IND）的临床试验申报工作，并获得 8 个项目的临床批件（CTA），占国内同类新药申报比例约为 16%。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已累积完成 36 个项目的 IND 申报工作，并获得 25 个项目的临床批件。通过上市许可人制度（MAH）等法规协助国内药企及科研院所着力发展新药研发服务，公司帮助歌礼药业的丙型肝炎新药戈诺卫[®]于 2018 年 6 月在国内成功上市，为中国上市许可持有人（MAH）制度下首个创新药获批品种。

（四）与全球客户建立深度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是最全面和最具研发实力的小分子化学药物发现、研发及开发一体化服务平台，从药物研发、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研究直到商业化生产的各阶段与各类小分子医药企业的研发、采购、生产等整个供应链体系深度对接，为客户提供创新性的工艺研发及规模化生产服务。公司一方面致力于为大型国际药企在新药的研发、检测和生服务等各阶段提供国际领先的、高度定制化的研发服务，有效降低新药研发的成本和门槛、缩短研发周期、提高研发产能；另一方面，公司建立的完整的能力平台也可为初创新药研发公司乃至科学家个人，提供从科研发明到产品研发的全范围服务。通过此种合作模式，公司在长时间的专业服务过程中与客户不断加深联系，相互支持和相互依赖，并最终形成稳定可靠的长期战略伙伴关系，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随着公司业务模式的不断丰富，客户集中度逐年降低，抗风险能力逐年加强，公司前十大客户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从 2015 年 38.7% 下降到 2018 年上半年 33.6%。

（五）基于对行业深入的理解及对客户需求的深入挖掘，持续进行精准战略收购及产业投资

公司经过了 18 年的高速发展，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为国际及国内领先的制药公司提供服务，与其建立深入的合作关系，在合作的过程中持续收集、了解最新的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通过持续的战略并购增强自身业务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全面的服务。公司先后收购了 AppTec，百奇生物，Crelux，辉源生物等多家优质公司，并在收购后对其业务与公司现有业务体系进行整合，实现完善产业链的同时增强协同效应。同时，基于公司对前沿科技的了解、对未来发展趋势的理解，公司进行部分财务性投资，充分发挥公司在业务经营中积累下的行业领先视野。

（六）全球多地运营布局，具备地域覆盖广泛、高度融合的服务网络体系

公司面向国际药企提供定制化研发服务，秉承立足中国、面向国际的战略方针，在全球多地均有实体运营。多年来深耕新药研发领域，凭借对新药研发产业链条的深入了解和对新药研发趋势的前瞻判断，通过在全球范围内的一系列战略投资，整合新药研发产业链上的各项能力，致力于全面提升在产业链上下游的竞争优势，增加优势服务环节等方式实现了自有平台基础上各项业务的协同效应与快速拓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40,291.24 万元，较 2017 年同期增长 20.88%。得益于现有客户的业务量持续增加以及新增客户的不断拓展，报告期内公司各板块业务新增客户 800 余家。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 241,629.17 万元，同比增长 21.65%；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 54,608.06 万元，同比下降 1.93%；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实现收入 23,115.51 万元，同比增长 58.80%；CMO/CDMO 业务实现收入 120,938.50 万元，同比增长 26.80%。同时由于公司大部分业务收入来自海外并以美元计价，2018 年上半年人民币平均汇率较去年同期升值给公司业务经营造成较大影响，如以去年同期平均汇率测算，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将增长 27.87%。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241,629.17	198,619.57	21.65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54,608.06	55,681.15	-1.93
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	23,115.51	14,556.21	58.80
CMO/CDMO 业务	120,938.50	95,378.03	26.80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40,291.24	364,234.96	20.88
其他业务	629.48	2,302.54	-72.66
营业收入合计	440,920.72	366,537.50	20.29

（1）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公司目前拥有全球规模最大、经验最为丰富的小分子化学药研发团队，每天进行逾 7,000 个化学反应。中国区实验室服务能力涵盖小分子化学药的发现、研发及开发等各个阶段，为客户提供合成化学、生物学、药物化学、分析化学、药物代谢动力学及毒理学、生物分析服务和检测服务等一体化相关服务并建立了 DNA 编码化合物库增强新药筛选能力平台，帮助客户推动重大医药产品研发进程，诸多新药获得美国 FDA 突破性疗法、孤儿药资格认定，及美国 FDA “快车通道”等认定。

目前公司所拥有的研究服务和技术能力已经位居全球前列，围绕能力与技术创新，公司还不断提升平台的技术能力，包括发展和运用基因编辑、肿瘤免疫、DNA 编码化合物库、生物催化、流体化学、喷雾干燥、热熔挤出、纳米悬浮等技术手段。立足

中国，公司还不断深化加强与国内客户的合作，并在天津、成都、启东、苏州积极布局研发生产基地，以国际领先实力为国内小分子新药研发行业赋能。

报告期内，公司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 241,629.17 万元，同比增长 21.65%，如以去年同期平均汇率来测算，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同比增长 27.97%。公司为 30 多家国内医药企业和初创企业提供一类创新药物的研究与开发服务，2018 年上半年助力客户完成 8 个研究性新药（IND）项目的临床试验申报工作，并获得 8 个项目的临床试验批件（CTA），占国内同类新药同期申报比例约为 16%。公司累积为国内药企已完成 36 个项目的 IND 申报工作，并获得 25 个项目的临床试验批件。公司 2016 年助力正大天晴业集团将一款治疗乙型肝炎的创新药物的国际开发权许可给国际知名药厂，转让收益总额可达 2.53 亿美元，今年上半年收到权益转让第二笔里程碑收入 1,680 万元。

在药物分析及测试服务方面，公司继续推进新药临床前研发及申报一体化平台服务，该项服务具有统一管理、省时省心、个性定制、高度灵活、一套资料全球申报的特点。目前该项平台服务的客户越来越多的是具有全球首创（first-in class）并选择中美双报创新型药物，报告期内已新增签约 10 个项目。同时，公司在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业务、注射剂一致性评价业务、药物杂质、基因毒杂质一体化服务领域，推出了从杂质合成、分离制备、结构鉴定、方法开发、验证、检测的一整套的解决方案。

公司在服务大型跨国制药企业的同时，亦积极发展国内外长尾客户，包括新型的初创新药研发公司或自身没有实验室的虚拟运作公司等。得益于以公司为代表的全产业链研发平台的赋能效应，这类客户得以避免初期大量研发基础设施的投入而参与新药研发，其在新药发现、化学合成、药性检测、药理毒理研究等外包服务需求持续表现强劲。在助力客户研发项目快速进展的同时，客户的新增需求也不断快速放大，实现公司与客户共同成长，双赢的局面。

（2）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作为构建领先技术和能力平台和大健康生态圈战略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积极布局于国际精准医疗这一未来增长引擎。公司目前拥有全球领先的提供精准医疗（细胞治疗和基因治疗）和高质量标准的医疗器械检测研发生产服务技术和能力和腺相关病毒（AAV）载体生产平台及分析工具，其主要基地建设于美国，依托全球先进的技术和人才，致力于满足该创新领域中药企、科研机构的巨大研发需求。目前，公司在美国费城新建的 15,000 平方米研发实验室和 GMP 生产厂房陆续投入使用。

2018 年 1-6 月，公司美国区实验室服务业务实现收入 54,608.06 万元，同比下降 1.93%，如以去年同期平均汇率来测算，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同比增长 5.85%。其中精准医疗研发生产服务业务收入的上升，被医疗器械检测业务收入的下降大致抵消。精准医疗研发生产服务业务仍处于能力和产能建设期，目前为 24 个临床 I 期项目及 7 个临床 II-III 期的项目提供服务，随着产能逐步释放和项目的增加，后续收入和利润有望加快增长。医疗器械检测业务由于一家主要客户被收购后改变检测外包策略以及去年同期有一次性短期大项目完成，同比收入阶段性下降。

（3）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

公司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主要包括 I 至 IV 期临床试验研究服务、数据管理、统计分析、注册申报、临床协调、CRO 辅助服务。目前，公司拥有超过 1,500 位临床协调员，分布在全国近 100 个城市的 600 家医院提供临床中心管理服务。

2018年1-6月，公司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实现收入23,115.51万元，同比增加58.80%，主要得益于国内新药和生物等效性临床试验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公司的临床CRO和SMO服务质量、规模及能力大幅提高。

近期公司为国际知名药企提供临床服务，帮助该药企PD-1单抗药物在中国正式获得上市批件。公司还以高效高质量的服务协助国内知名药企快速获得国家食药监局颁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件，成为全国第三个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品种。公司继续推进全球范围内的网点布局以及临床中心的建设，成都临床一期中心已通过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设有117张床位，确保后续为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效率的临床研究服务。自2015年7月22日国家食药监局发布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数据自查核查的公告以来，公司共有16个项目接受了检查，均顺利通过核查，其中14个新药已经获批，充分反映了公司提供临床试验服务的质量标准。

(4) CMO/CDMO 业务

公司的CMO/CDMO业务主要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合全药业进行。合全药业拥有全球规模最大、研发实力最强的工艺研发团队之一，能够为国际和国内客户提供化学创新药高级中间体、原料药及制剂从临床前期工艺开发、中试生产、工艺验证直至商业化生产的一体化服务。公司帮助歌礼药业的丙型肝炎新药戈诺卫®于2018年6月在国内成功上市，为中国上市许可持有人(MAH)制度下首个创新药获批品种。2018年1-6月，虽然人民币平均汇率较2017年上半年有较大升幅，公司CMO/CDMO业务仍实现收入120,938.50万元，同比增长26.80%，如以去年同期平均汇率来测算，CMO/CDMO业务实现收入同比增长35.48%。主要来自于临床三期及商业化阶段项目收入增长。公司通过与客户在临床前期阶段建立合作关系，不断为公司带来新的临床三期，以及商业化阶段的项目，助推公司CMO/CDMO业务收入持续快速增长。2018年公司CMO/CDMO业务临床前及临床I期阶段执行484个项目，临床II期阶段执行90个项目，临床III期阶段执行39个项目，正在执行的订单中，已获批上市的项目品种为13个（如某药物既有原料药也有制剂，或有多个中间体，仅按1个品种计算）。公司将继续投资建设新的工艺研发、原料药及制剂生产的产能，来确保能够满足客户需求在未来年度的强劲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营业毛利与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同比增减(%)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109,037.29	45.13	92,431.89	46.54	17.97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12,520.07	22.93	17,756.95	31.89	-29.49
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	5,641.47	24.41	4,162.81	28.60	35.52
CMO/CDMO业务	49,270.29	40.74	43,624.14	45.74	12.94
主营业务毛利	176,469.12	40.08	157,975.79	43.37	11.71
其他业务毛利	183.25	29.11	1,050.96	45.64	-82.56
综合毛利	176,652.37	40.06	159,026.75	43.39	11.08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综合毛利 176,652.37 万元，较 2017 年同期增长 11.08%，其中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 109,037.29 万元，同比增长 17.97%；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 12,520.07 万元，同比下降 29.49%；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实现收毛利 5,641.47 万元，同比增长 35.52%；CMO/CDMO 业务实现毛利 49,270.29 万元，同比增长 12.94%，2018 年上半年人民币平均汇率较去年同期升值给公司盈利造成较大影响，如以去年同期平均汇率来测算，主营业务毛利同比增长 25.14%。

（1）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 109,037.29 万元，同比增长 17.97%，毛利率较去年略为下降，主要是由于中国区实验室服务以美元为主的收入构成（美元收入占比约 65%）以及人民币兑美元的平均汇率高于去年同期所致。如以去年同期平均汇率测算，中国区实验室服务毛利较上一年增长 30.96%，毛利率亦高于上一年。

（2）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 12,520.07 万元，同比下降 29.49%，如以去年同期平均汇率来测算，同比下降 23.90%。由于公司加大了对美国区细胞治疗和基因治疗的研发和生产等精准医疗业务的投入（如固定资产投资及技术人员招聘），因此该业务板块营业成本上升较多，从而造成报告期内美国区实验室服务的盈利短期内有所下降。精准医疗业务是公司正在培育的新型业务，目前尚处于产能建设阶段，该业务板块短期呈现亏损状态，但随着未来产能释放及利用率上升，营业收入有望快速增长且市场占有率有望提高，美国区业务的利润率也将随之提高。

（3）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实现毛利 5,641.4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5.52%，毛利增速略低于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提高临床服务质量，调整人才结构，招聘更多经验丰富的临床项目管理人员、临床协调员和临床监查员，而导致该业务板块人力成本增加。

（4）CMO/CDMO 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 CMO/CDMO 业务实现毛利 49,270.2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2.94%，毛利增速低于收入增长，主要原因为 2018 年上半年人民币兑美元的平均汇率较 2017 年上半年有较大增幅，从而影响了该业务板块的毛利率数据。此外，2018 年一季度合全美国分公司（STA Pharmaceutical US LLC）新增 GMP 中试生产服务，初期投入费用较大但产能尚处于爬坡期，相关人员费用和运营成本计入营业成本也导致该板块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运营费用控制严格，运营效率不断提升，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14.88% 和 12.84%，增幅低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公司实现税前利润总额 142,503.0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189.72 万元，较 2017 年同期分别增长 48.26% 和 71.31%。税前利润总额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在保持稳定增长的同时，加上所投资标的的公允价值增加较多。在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一系列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后，上述公允价值变动中归属于当期的部分 43,226.57 万元计入本期损益，该变动主要来自于投资的已上市公司 Unity Biotechnology, Inc. 以及非上市医药创新类企业 Hua Medicine 和 Adagene Inc. 的企业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715.85 万元，同比增长 32.30%。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49,825.68 万元，同比下降 13.25%，主要由于公司支付了 2017 年合全药业向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药明购买其持有的制剂开发服务部门全部资产与负债所对应的部分税金 12,522.21 万元。扣除这笔一次性的税金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了 8.55%。

(二)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409,207,179.00	3,665,374,999.37	20.29
营业成本	2,642,683,523.02	2,075,107,454.37	27.35
销售费用	152,679,970.58	132,907,013.74	14.88
管理费用	605,059,024.95	536,187,874.52	12.84
财务费用	59,800,562.54	54,922,392.02	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56,771.71	574,334,220.01	-1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914,819.19	-555,532,731.4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9,377,048.47	-1,184,915,338.30	不适用
研发支出	177,524,741.58	115,462,474.23	53.7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得益于公司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及临床 CRO 业务增速明显。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公司继续夯实平台能力，加强产能及新能力建设，总部基地及药物检测服务研发中心项目于 2018 年上半年投入运营，美国细胞治疗商业化生产工厂建设项目持续进行，成本上升较快。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增加了销售人员。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2018 年 1-6 月，公司的管理费用为 605,059.02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3.72%，较上年同期增加 12.84%。公司一直致力于提高研发能力，重点投入 DNA 编码化合物库建设项目及其他提高服务效率的研发活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大幅上升，较上年同期增长 53.7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 8.88%，主要是由于为了满足发展需要，公司贷款增加，对应的利息支出有所增加，造成财务费用上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18 年 1-6 月、2017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9,825.68 万元、57,433.42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支付了 2017 年合全药业向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药明购买其持有的制剂开发服务部门全部资产与负债所对应的部分税金 12,522.21 万元。扣除这笔一次性的税金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了 8.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增加,同时为了业务发展需要,增加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产生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筹资活动收到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收到上市募集资金以及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增加导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2018年1-6月,公司的研发支出17,752.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3.75%。公司一直致力于提高研发能力,重点投入DNA编码化合物库建设、合成化学AI/机器学习、新的药物机理研究和动物模型构建、新工艺合成技术的研究等研发活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大幅上升。

其他变动原因说明:无。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上半年,公司的利润总额为142,503.08万元,同比增长48.26%,其中,公司所投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化所带来的当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43,226.57万元,占利润总额的30.33%。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由于公司部分投资企业的公允价值增幅较大,根据新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公允价值的变动中归属于本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因此导致当期利润增加较多。

(四)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82,827,776.91	8.53	2,472,390,524.24	19.65	-44.07	主要是由于公司增加了部分对外投资，同时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理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44,423,401.67	8.91	14,739,150.77	0.12	9,699.91	主要是由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了非保本理财产品
应收票据	-	-	324,800.00	0.00	-100.00	主要是由于公司承兑了上期留存的银行汇票
应收利息	6,875,299.73	0.04	-	-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定期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
其他流动资产	1,731,734,631.71	10.68	578,036,746.86	4.59	199.59	主要是由于公司新增了部分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96,124,506.60	8.61	683,404,986.38	5.43	104.29	主要是由于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以及投资增加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	696,058,397.90	4.29	383,081,297.18	3.05	81.70	主要是由于公司增加了对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 WuXi Healthcare Ventures II L.P、JW Cayman, Clarity Medical Group Limited 以及 PICA HEALTH TECHNOLOGIES LIMITED 的投资
长期待摊费用	823,924,057.55	5.08	578,823,479.05	4.60	42.34	主要是由于药明康德总部基地及药物检测服务研发中心装修工程验收完成，自在建工程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以公允价值计	131,025,842.41	0.81	-	-	不适用	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对冲汇率波动影响而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购买的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所形成的负债
应交税费	187,851,962.24	1.16	281,408,681.95	2.24	-33.25	主要是由于本期支付了 2017 年度所得税税款
应付票据	8,967,253.40	0.06	-	-	不适用	主要是由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票据进行采购结算
应付职工薪酬	264,802,315.55	1.63	442,390,583.81	3.52	-40.14	主要是由于公司支付了 2017 年度的员工奖金
应付利息	4,512,793.41	0.03	2,394,605.72	0.02	88.46	主要是由于公司借款增加，使得所计提的利息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9,360,835.34	1.60	16,976,863.67	0.13	1,427.73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增加
长期借款	465,000,000.00	2.87	300,000,000.00	2.38	55.00	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增长以及子企业除募投项目以外的资金需求增加，所增加的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	-	234,808,155.17	1.87	-100.00	主要是由于公司长期应付款期限进入一年之内，因此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资本公积	5,144,394,487.64	31.73	3,029,093,859.31	24.08	69.83	主要是发行新股的股本溢价
其他综合收益	61,699,878.65	0.38	138,283,654.91	1.10	-55.38	主要是由于公司执行金融工具新准则，期初金融资产公允价值重分类至期初未分配利润以及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的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336,668,043.61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67,735,821.12
上年同期投资额	68,932,222.49
投资额增减幅度（%）	388.4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444,423,401.67	14,739,150.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96,124,506.60	683,404,986.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说明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解”之“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或以上的子公司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全称	直接间接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股本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新药开发有 限公司	100.00%	100,000.00	小分子药物 的发现、研 发服务	761,951.18	445,082.97	130,989.33	55,697.01

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 (Partnership)	100.00%	65,185.44	投资管理投资 咨询	147,716.42	129,917.76	-	38,796.14
--	---------	-----------	--------------	------------	------------	---	-----------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医药研发服务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全球制药研发服务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在特定的服务领域面临的竞争对手主要包括各类专业 CRO/CMO/CDMO 机构或大型药企自身的研发部门，其中多数为国际化大型药企或研发机构，这些企业或机构相比公司具备更强的财力、技术能力、客户覆盖度。除了上述成熟的竞争对手以外，公司还面临来自市场新入者的竞争，他们或拥有更雄厚的资金实力，或拥有更有效的商业渠道，或在细分领域拥有更强的研究实力。公司如不能继续强化自身综合研发技术优势及各项商业竞争优势，或将面临医药市场竞争加剧、自身竞争优势弱化导致的相关风险。

(2) 行业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

医药研发服务行业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其监管部门包括公司业务开展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等，该等监管部门一般通过制订相关的政策法规对医药研发服务行业实施监管。境外发达国家医药研发服务行业的产业政策、行业法规已经形成较为成熟的体系；在中国，国家食药监局等主管机构亦不断根据市场发展情况逐步制订并不断完善各项相关法规。若公司不能及时调整自身经营战略来应对相关国家或地区医药研发服务行业的产业政策和行业法规的变化，将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潜在的不利影响。

(3) 境外经营及国际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境外新设或收购了多家企业以推进其境外业务的发展，多年来已积累了丰富的境外经营经验。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大。公司在境外开展业务和设立机构需要遵守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且在一定程度上需要依赖境外原材料供应商、客户以及技术服务提供商以保证日常业务经营的有序进行。如果发生以下情形，例如境外业务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或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因国际关系紧张、战争、贸易制裁等无法预知的因素或其他不

可抗力而导致境外经营状况受到影响，将可能给公司境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带来潜在不利影响。

(4) 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美元结算为主。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较大，2018 上半年度、2017 年度、2016 年和 2015 年，公司的汇兑损失（收益）分别为 1,748.58 万元、13,888.68 万元、-9,317.31 万元和 -3,283.31 万元。若人民币未来持续大幅升值，可能导致部分以外币计价的成本提高，客户订单量或将因公司以外币计价的服务价格上涨而相应减少，进而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5)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以及研发、生产服务的稳定性和持久性。如果公司薪酬水平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丧失竞争优势、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不能落实、或人力资源管控及内部晋升制度得不到有效执行，将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从而对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6) 不可抗力风险

严重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本集团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集团的正常生产经营。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3 月 26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2018 年 5 月 3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其中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之前，故该次股东大会相关信息未在指定网站披露。

相关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	备注 1	2018 年 5 月 8 日至 2021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	备注 2	2018 年 5 月 8 日至 2021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 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备注 3	2018 年 5 月 8 日至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国寿成达、Brilliant Rich (辉煌全球)、LCH 投资有限、平安置业、唐山京冀、云锋衡远、宁波汭洧和宁波弘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备注 4	2018 年 5 月 8 日至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泰康集团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备注 5	2018 年 5 月 8 日至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除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备注 6	2018 年 5 月 8 日至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监事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	备注 7	2018 年 5 月 8 日至 2019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备注 8	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备注 9	其作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一致行动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备注 10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理人员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其他	Glorious Moonlight (光辉月光有限公司)、Summer Bloom (萨摩布鲁姆投资 (I))、WXAT BVI (药明康德维京)、ABG-WX Holding (HK) (汇桥-无锡控股 (香港) 有限)、嘉世康恒、HCFII WX (HK)(HCFII 无锡 (香港) 控股)、上海金药和平安置业及其关联方关于股份减持事项的承诺	备注 11		其作为公司主要股东 (即持股比例为 5% 以上) 或主要股东的关联方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 (除独立董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备注 12		2018 年 5 月 8 日至 2021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备注 13		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备注 14		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备注 15		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Fertile Harvest (沃茂投资有限公司)、Eastern Star (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和 L&C 投资有限, 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Glorious Moonlight (光辉月光有限公司)、Summer Bloom (萨摩布鲁姆投资 (I))、WXAT BVI (药明康德维京)、ABG-WX Holding (HK) (汇桥-无锡控股 (香港) 有限)、嘉世康恒、HCFII WX (HK) (HCFII 无锡 (香港) 控股)、上海金药关于规范并	备注 16		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备注 17	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Ge Li（李革）及 Ning Zhao（赵宁）、刘晓钟、张朝晖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收盘价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G&C VI（群云 VI）、G&C IV Hong Kong（群云 IV 香港）、G&C V（群云 V）、嘉兴宇祥、G&C VII（群云 VII）、上海厚燊、嘉兴宇民、嘉兴厚毅、嘉兴厚毓、嘉兴厚咨、嘉兴厚锦、上海厚雍、上海厚漆、上海厚辕、上海厚玥、上海厚尧、上海厚嵩、上海厚菱、Fertile Harvest（沃茂投资有限公司）、Eastern Star（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L&C 投资有限、上海瀛翊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收盘价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3：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企业上述股份锁定期的约定与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不符的，本企业同意根据届时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对股份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4：国寿成达、Brilliant Rich（辉煌全球）、LCH 投资有限、平安置业、唐山京冀、云锋衡远、宁波汧沱和宁波弘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存在以下情形，则按照下述原则锁定所持有的相应公司股份：

（1）如本企业在刊登招股意向书之日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公司增资方式（转增、送股的视同增资）持有公司股份，则自完成上述增资的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通过上述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企业在刊登招股意向书之日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公司原有股东受让老股而持有公司股份，且该等老股受让自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则自公司股票上市

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通过上述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企业上述股份锁定期的约定与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不符的，本企业同意根据届时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对股份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5：泰康集团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且不委托本企业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存在以下情形，则按照下述原则锁定所持有的相应公司股份：

(1) 如本企业在刊登招股意向书之日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公司增资方式（转增、送股的视同增资）持有公司股份，则自完成上述增资的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且不委托本企业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管理本企业通过上述方式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本企业在刊登招股意向书之日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公司原有股东受让老股而持有公司股份，且该等老股受让自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则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且不委托本企业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管理本企业通过上述方式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企业上述股份锁定期的约定与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不符的，本企业同意根据届时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对股份锁定期 进行相应调整。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6：除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Edward Hu（胡正国）作为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Xiaomeng Tong（童小幪）、Yibing Wu（吴亦兵）、Jiangnan Cai（蔡江南）、刘艳、娄贺统和张晓彤作为公司董事，Steve Qing Yang（杨青）、Shuhui Chen（陈曙辉）和姚驰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7：监事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

Harry Liang He（贺亮）、王继超和朱敏芳作为公司监事，现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8：实际控制人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Ge Li（李革）及 Ning Zhao（赵宁）、刘晓钟、张朝晖承诺：

1、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减持价格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合法方式进行减持。自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限制；

2、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票，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

(1) 不存在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

(2) 若发生需本人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减持价格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4、各持股平台和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应遵守下列规则：

(1) 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应履行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公告等相关程序，并保证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届时股份总数的 1%；

(2) 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届时股份总数的 2%；

(3) 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保证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4) 如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导致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的持股比例低于 5% 的，则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共同继续遵守本条第（1）款的相关承诺。

5、一致行动人承诺，在遵守关于信息披露、内幕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出售公司股份的 5 个交易日前书面通知实际控制人，并配合实际控制人开展与减持相关的交易所报备、信息披露以及为遵守本承诺函的减持实施安排。

6、如果法律法规不再对某项承诺的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股份减持有新的规定，则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应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规则。

7、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应承担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因本承诺函任一方违反本承诺函导致其他方承担法律责任，违反本承诺函的一方应向守约方赔偿损失。

备注 9：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G&C VI (群云 VI)、G&C IV Hong Kong (群云 IV 香港)、G&C V (群云 V)、嘉兴宇祥、G&C VII (群云 VII)、上海厚燊、嘉兴宇民、嘉兴厚毅、嘉兴厚毓、嘉兴厚咨、嘉兴厚锦、上海厚雍、上海厚漆、上海厚辕、上海厚玥、上海厚尧、上海厚嵩、上海厚菱、Fertile Harvest (沃茂投资有限公司)、Eastern Star (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L&C 投资有限、上海瀛翊关于减持事项承诺:

1、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上述减持价格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本企业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2、本企业减持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票, 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

(1) 不存在违反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

(2) 若发生需本企业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 本企业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上述减持价格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4、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承诺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应遵守下列规则:

(1) 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 应履行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公告等相关程序, 并保证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合并计算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届时股份总数的 1%;

(2) 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合并计算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届时股份总数的 2%;

(3) 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 保证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4) 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 导致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合并计算的持股比例低于 5%的, 则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共同继续遵守本条第(1)款的相关承诺;

5、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承诺, 在遵守关于信息披露、内幕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 在出售公司股份的 5 个交易日前书面通知实际控制人, 并配合实际控制人开展与减持相关的交易所报备、信息披露以及为遵守本承诺函的减持实施安排;

6、如果法律法规不再对某项承诺的内容予以要求时, 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股份减持有新的规定, 则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应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规则;

7、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应承担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因本承诺函任一方违反本承诺函导致其他方承担法律责任，违反本承诺函的一方应向守约方赔偿损失。

备注 10：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Ge Li（李革）、Edward Hu（胡正国）、刘晓钟、张朝晖、Ning Zhao（赵宁）作为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Xiaomeng Tong（童小蒙）、Yibing Wu（吴亦兵）、Jiangnan Cai（蔡江南）、刘艳、娄贺统和张晓彤作为公司董事，Steve Qing Yang（杨青）、Shuhui Chen（陈曙辉）和姚驰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就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事项承诺：

1、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及时申报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11：Glorious Moonlight（光辉月光有限公司）、Summer Bloom（萨摩布鲁姆投资（I））、WXAT BVI（药明康德维京）、ABG-WX Holding（HK）（汇桥-无锡控股（香港）有限）、嘉世康恒、HCFII WX（HK）（HCFII 无锡（香港）控股）、上海金药和平安置业作为公司其他持股比例在 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自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限制。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

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4、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备注 12: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作出以下承诺。其中，实际控制人还将促使 G&C VI(群云 VI)、G&C IV Hong Kong (群云 IV 香港)、G&C V (群云 V)、嘉兴宇祥、G&C VII (群云 VII)、上海厚燊、嘉兴宇民、嘉兴厚毅、嘉兴厚毓、嘉兴厚咨、嘉兴厚锦、上海厚雍、上海厚漆、上海厚辕、上海厚玥、上海厚尧、上海厚嵩、上海厚菱（以下合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 Fertile Harvest (沃茂投资有限公司)、Eastern Star (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L&C 投资有限履行以下承诺：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最近一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 120%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2、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在 3 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以及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协商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在与各方协商的基础上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本企业/本人承诺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依照以下法律程序配合实施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

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满足时，若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若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将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 2 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2、由公司回购股票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采取公司回购股份方式稳定股价，公司应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促使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1)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且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2) 如果公司股价自公司股份回购计划披露之日起连续三个交易日每日加权平均价格（加权平均价格=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金额/交易日股票交易总数量）高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方案。如在一年内两次以上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应持续实施回购股份，年度内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

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促使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实际控制人承诺促使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总和的 30%，但不高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100%。如果前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

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5、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措施

在公司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在聘任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选用上述股价稳定措施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备注 1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14 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Ge Li（李革）及 Ning Zhao（赵宁）、刘晓钟、张朝晖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并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约定，严格履行批准程序。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滥用实际控制人的权利侵占公司的资金、资产。

3、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并赔偿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备注 15 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Ge Li（李革）及 Ning Zhao（赵宁）、刘晓钟和张朝晖并代表受其控制的股东承诺：

1、在不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本人及本人关

系密切的近亲属控制的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及关联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企业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公允定价的原则实施。

3、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或从事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本人保证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非法侵占公司利益。

6、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7、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16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Fertile Harvest (沃茂投资有限公司)、Eastern Star (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和 L&C 投资有限，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Glorious Moonlight (光辉月光有限公司)、Summer Bloom (萨摩布鲁姆投资 (I))、WXAT BVI (药明康德维京)、ABG-WX Holding (HK) (汇桥-无锡控股 (香港) 有限)、嘉世康恒、HCFII WX (HK) (HCFII 无锡 (香港) 控股)、上海金药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不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公允定价的原则实施；

3、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或从事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本企业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17 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 Ge Li (李革) 及 Ning Zhao (赵宁)、刘晓钟、张朝晖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

从事相关业务。

2、本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不会：

(1) 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 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或以其他方式拥有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3) 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3、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 本人不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 公司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公司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3) 国家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4、“下属企业”就本承诺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其(1) 持有或控制 50%或以上已发行的股本或享有 50%或以上的投票权(如适用)，或(2) 有权享有 50%或以上的税后利润，或(3) 有权控制董事会之组成或以其他方式控制的任何其他企业或实体(无论是否具有法人资格)，以及该其他企业或实体的下属企业。

5、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为进一步明确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无锡药明康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明生物”)、WuXi NextCode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明码”)以及上海医明康德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无锡医明康德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医明康德”)各自的主营业务，促进各方合规健康发展，避免各方公众股东/股东利益受损，实际控制人就药明生物、明码以及医明康德与发行人之间的业务划分事宜作出进一步的承诺：

1、本人确认，药明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正在及未来将从事就大分子生物药的发现、开发和生产提供相关服务的核心业务(以下简称“药明生物核心业务”)，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正在及未来将从事就小分子化学药的发现、开发、生产及配套提供检测、临床试验服务、医疗器械检测及精准医疗研发生产服务(以下简称“发行人主营业务”)。药明生物核心业务和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属于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两者各自分别运营、独立发展，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药明生物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本人确认，明码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正在及未来将从事基因数据分析服务业务及相关投资、咨询业务，分子诊断及治疗领域的技术开发服务的核心业务(以下简称“明码核心业务”)。明码核心业务和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属于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两者各自分别运营、独立发展，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明码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3、本人确认，医明康德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正在及未来将从事临床检测产品或服务的研发与开发、医疗健康科技等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临床医学检验的核心业务(以下简称“医明康德核心业务”)。医明康德核心业务和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属于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两者各自分别运营、独立发展，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医明康德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4、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本人将行使作为药明生物的实际控制人的权力，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药明生物的业务经营范围围绕药明生物核心业务进行发展，以免药明生物（1）单独或连同第三方，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直接或间接控制、控股、参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3）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实质性的业务或财务支持。如果出现药明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拟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新业务的情况，本人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将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对需要药明生物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该等业务发展之议案投反对票。

5、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本人将行使作为明码的实际控制人的权力，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行使股东权利，确保明码的业务经营范围围绕明码核心业务进行发展，以免明码（1）单独或连同第三方，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直接或间接控制、控股、参股竞争企业；（3）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实质性的业务或财务支持。如果出现明码及其控制的企业拟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新业务的情况，本人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将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对需要明码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该等业务发展之议案投反对票。

6、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本人将行使作为医明康德的实际控制人的权力，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行使股东权利，确保医明康德的业务经营范围围绕医明康德核心业务进行发展，以免医明康德（1）单独或连同第三方，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直接或间接控制、控股、参股竞争企业；（3）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实质性的业务或财务支持。如果出现医明康德及其控制的企业拟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新业务的情况，本人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将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对需要医明康德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该等业务发展之议案投反对票。

7、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本人不再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2）本人不再是药明生物（仅就本承诺函第4条而言）、明码（仅就本承诺函第5条而言）、医明康德（仅就本承诺函第6条而言）的实际控制人时；（3）发行人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发行人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4）国家法律法规不再对某项承诺的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本承诺函的任一条款终止、无效或不能强制执行的情况，均不影响本承诺函任何其他条款的效力或可强制执行性。

8、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发行人公众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服务。

(二)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 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53,997,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42,075,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42,075,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7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金额实际发生以美元计价并按照2018年6月30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美元中间价6.6166折算成人民币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合全药业及全资子公司天津药明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各车间和污水站高浓度废气由RTO处理后, 达标排放; 污水站低浓度废气由两级臭氧氧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公斤级实验室由碱洗塔处理后达标排放	3	RTO在厂区东北角 污水站排口在B13楼顶; 公斤级试验室在B11楼顶。	非甲烷总烃: RTO: 2.93 mg/m ³ 、 污水站排口: 21.9mg/m ³ 公斤级实验室: 2.64mg/m ³	DB31/933-2015 DB31/1025-2016	0.94吨	4.26吨/年	/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COD、氨氮	公司污水站处理达标后,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至新江污水处理后排海	1	厂区西北角	COD: 26.3mg/m ³ 氨氮: 0.31mg/m ³	GB31962-2015	COD: 3.103吨 氨氮: 0.036吨	/	/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CODcr	不规律间断排放	1	北方基地园区 1个	均值 95.67 mg/L	500mg/L	4.04t	27.9t	无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氨氮	/	/	/	均值12.32 mg/L	35 mg/L	0.52t	7t	无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BOD ₅	/	/	/	均值25.63 mg/L	300mg/L	1.08t	/	无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	SS	/	/	/	均值13.33 mg/L	400mg/L	0.56t	/	无

有限公司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PH	/	/	/	6.91-7.62	6-9	/	/	无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CODcr	不规律间断排放	1	开泰园区 1 个	均值 32 mg/L	500mg/L	0.407t	5.7t	无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氨氮	/	/	/	均值0.374 mg/L	35 mg/L	0.005t	0.8t	无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BOD ₅	/	/	/	均值7.9 mg/L	300mg/L	0.1t	/	无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SS	/	/	/	均值22 mg/L	400mg/L	0.28t	/	无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PH	/	/	/	7.68	6-9	/	/	无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VOCs	不规律间断排放	21	综合楼4个, 1号、2号实验楼各8个, 仓库1个	均值 3.81 mg/m ³	40mg/m ³	3.01t	25.5t	无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VOCs	不规律间断排放	7	开泰园区7个	均值 24.2 mg/m ³	40mg/m ³	1.72t	/	无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废有机溶剂	不规律间断排放	/	/	/	/	333.8t	/	均转移至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和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	-------	---------	---	---	---	---	--------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合全药业现有环保治理设施有：

废气处理系统：B06 车间设 2 套“两级冷凝+两级喷淋”装置、B19 车间设有 2 套“两级冷凝+两级洗涤”装置、B13 车间设 1 套“两级冷凝+两级洗涤”装置和污水处理站高浓度废气合并接入 RTO 蓄热式焚烧炉装置。污水处理站低浓度废气采用二级臭氧氧化处理；综合楼公斤级实验室采用碱喷淋吸收装置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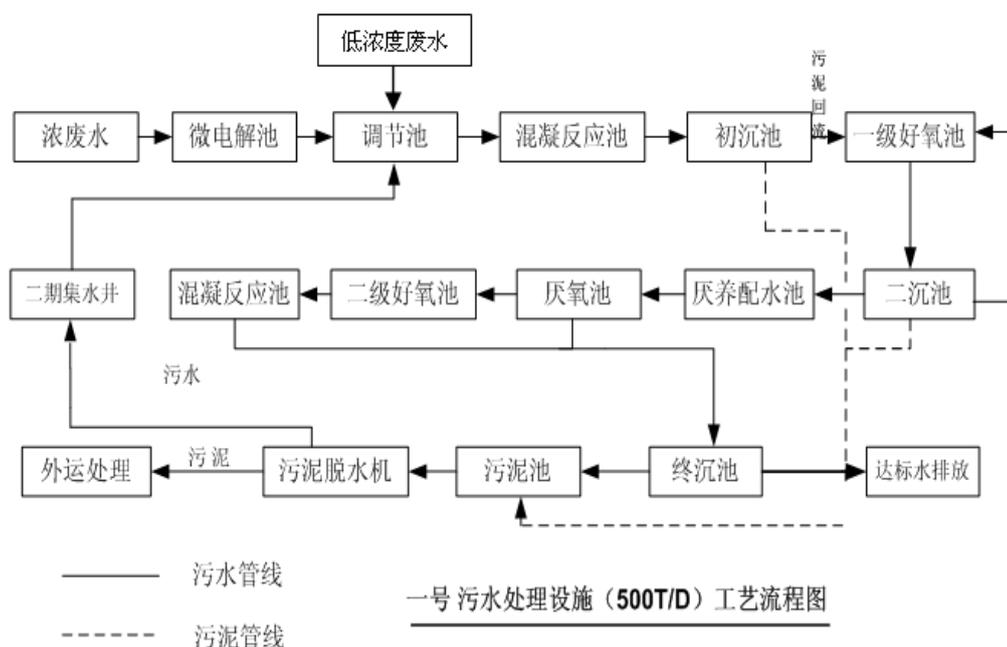
废水处理系统：1#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500m³/d、2#废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800m³/d，雨水应急池容量 900m³

固废堆场：危废存贮于危废凉棚、ISO TANK 区和储罐区，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废存放于 1#污水处理站西侧。

以上所有设施均正常运行。

1) 污水处理方面

合全药业 1#、2#污水站均采用“好氧—厌氧—好氧”工艺，设计处理能力分别为 500m³/d、800m³/d，公司处理后的污水达标排放（GB31962-2015 排放标准）至市政污水管网，由新江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海。公司污水站工艺流程概述：



2) 废气处理方面

合全药业现有废气主要来源于合成车间、中试车间、综合实验楼以及污水处理站。根据合全药业 VOC 减排方案（该方案已通过专家评估并已改造完成），并已按要求落实实施相关减排工作，对原有生产车间的产生 VOC 进行改造并进一步处理。目前企业共有 3 个排气筒，①为 B06、B13 和 B19 生产车间废气、储罐呼吸阀废气经“两级冷凝+两级洗涤预处理+前置洗涤塔+RTO+后置洗涤塔”处理，同时污水站高浓度废气经管路收集，经过“前置洗涤塔+RTO+后置洗涤塔”处理，一起经 3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②综合实验楼为

公斤级实验，实验一般在通风柜内进行，并通过冷凝回流控制挥发性物质排放，其中高活性化合物生产少量废气经喷淋净化后在屋顶经 25m 排气筒达标排放；③污水处理站低浓度废气经二级臭氧净化后经 25m 排气筒达标排放。

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的处理方面

合全药业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化学品废包装、研发实验废液、废水处理脱水污泥、废有机溶剂、有机溶剂废物和生活垃圾等，其中危险废物按照合全公司《废弃物管理程序》执行。公司在南侧设置有危废凉棚存放固态危废，在灌区个别储罐和 ISOTANK 区域密闭存放液体危废，地面均采用防渗混凝土，有专用容器存放，设置的围堰可堵截泄漏液体，危废产生部门根据要求对废弃物进行分类和包装，并张贴危险废弃物标签。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堆放在 1#污水处理站西侧和普利滋一般固废堆场。危险废物委托上海化学工业区升达废料处理有限公司、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浙江省仙居县联明化工有限公司等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装材料、废钢材、木材由等一般工业固废委托上海滨海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上海川康环卫清洁服务部处理。企业与各固废处置单位签有协议合同。

4) 噪声处理方面

合全药业厂区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釜、各类泵、压缩机、风机等机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采用减振处理，管道与设备接口采用软接口，横管采用弹性吊床，并根据需要安装消声装置以及建设独立机房等措施。

(2) 天津药明

1) 污水处理方面

治理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设计能力	实际处理量	运行情况
污水处理装置-北方基地	2014 年 12 月	好氧生物处理法	1200 吨/天	2018年上半年约 42,203吨	上半年正常运行
污水处理装置-开泰园区	2009 年 7 月	好氧生物处理法	350 吨/天	2018年上半年约 12,725吨	上半年正常运行

2) 废气处理方面

治理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运行情况
废气处理装置-北方基地	2014 年 12 月	前端二次冷凝，末端活性炭吸附	正常
废气处理装置-开泰园区	2015 年 1 月	前端二次冷凝，末端活性炭吸附	正常

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的处理方面

在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废试验品和仪器器皿的第一第二遍洗涤水等均作为危险废物处理，第三遍及以上的洗涤水经下水道进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每个实验室都备有四种颜色的废液桶，白色桶：普通有机废液，红色桶：含有机卤废液，蓝色桶：硅胶粉状固体，绿色桶：普通废水废液，以上废液作为危险废物交合佳威立雅公司处理。

实验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产生的活性炭作为危险废物交合佳威立雅公司处理。

污水处理站污泥产生量约为 25t/a，作为危险废物交合佳威立雅公司处理。

我公司已与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公司产生的实验废液、废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等危险废物均交合佳威立雅公司处理，合佳威立雅公司每天派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进入药明康德公司厂内收集实验室产生的各类废液，废活性炭及污水处理站污泥并非每天产生，当更换活性炭及排出污泥时，废活性炭及污泥可连同实验废液一同送至合佳威立雅公司处理。

其余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作为一般固废交市容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产生的生活垃圾拟采用袋装收集，并交当地市容部门及时清运，预计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新药研发实验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液、含腈废液、含卤废液、碱性废液、废有机树脂、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等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天津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办法》等有关法规的管理要求，以上危险废物均必须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建设单位不得擅自处理。场内产生的各种危险废物均交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合佳威立雅公司将每日派专用运输车辆收集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均由合佳威立雅公司当天运走处置。

4) 噪声处理方面

厂区主要噪声源主要为中央空调制冷机组和冷却水塔，其中换热站设备和中央空调制冷机组均置于机房内，冷却水塔置于实验楼 1 屋顶上，实验楼所用的实验设备无强噪声设备，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经距离衰减及减震后，东、西、南侧厂界噪声昼间叠加值均可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北侧厂界噪声昼间叠加值均可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4 类），不会对周边环保目标产生明显影响。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合全药业

序号	验收区域/项目	验收单位	批准文号	验收日期
1	一期生产项目（合成车间 B06）	金山区环保局	N/A	2005/05/09
2	二期生产项目（合成车间 B13）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2]84 号	2012/12/30
3	高活性化合物合成研究和实验室中试建设项目（综合实验楼 B11）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3]16 号	2013/03/15
4	高端 API 的工艺研发国际外包服务项目（综合办公楼 B02/综合实验楼 B11）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3]18 号	2013/03/19
5	面向国际市场的创新药物工艺研发服务项目（综合实验楼 B11）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5]130 号	2015/07/29
6	医药研发中试车间项目（合成车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6]183	2016/09/27

	间 B19)		号	
7	新建污水处理设施项目 (B15)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6]183号	2016/09/27
8	新型生物催化剂实验室研发项目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许[2018]242号	2018/06/15

(2) 天津药明

行政许可名称	项目文件名称	制作或审批单位	文号
项目验收报告	药物分析分离测试服务平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天津津滨华测产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编写日期: 2018 年 5 月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合全药业已按《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上海市实施“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若干规定》、《上海市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指南(试行)》的要求,编制全厂的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在此基础上按照《上海市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试行)》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在上海市金山区环境保护局进行备案,备案号:02-310116-2016-009-H;备案时间:2016年8月11日。

天津药明已制订《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16年4月11日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监察支队备案,备案编号:120116-KF-2016-041-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合全药业

监测类型	监测指标	统一排放口编号及名称	监测频次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废水	pH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6.5~9.5 (无量纲)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CODcr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5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OD5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35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悬浮物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4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氨氮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动植物油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1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氯离子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8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苯系物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2.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硫酸盐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6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氰化物(以CN ⁻ 计)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0.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氟化物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2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总锌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硫化物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1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色度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64 倍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挥发酚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1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石油类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1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阴离子洗涤剂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2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总氮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7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总磷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苯胺类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总有机碳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35mg/L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
	急性毒性(HgCl ₂ 毒性当量)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0.07mg/L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
	二氯甲烷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0.3mg/L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
废气	甲醇	RTO 废气排口	季度	5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氯化氢	RTO 废气排口	季度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非甲烷总烃	RTO 废气排口	季度	7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臭气浓度	RTO 废气排口	季度	1500(无量纲)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

	VOCs	RTO 废气排口	季度	按标准执行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氨	污水站废气排口	季度	30mg/m ³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
	硫化氢	污水站废气排口	季度	5mg/m ³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
	臭气浓度	污水站废气排口	季度	1000(无量纲)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
	VOCs	污水站废气排口	季度	按标准执行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非甲烷总烃	公斤级废气排口	季度	7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VOCs	公斤级废气排口	季度	按标准执行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噪声	昼间	东厂界	半年	65 dB(A)	《工厂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夜间		半年	55 dB(A)	《工厂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昼间	南厂界	半年	65 dB(A)	《工厂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夜间		半年	55 dB(A)	《工厂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昼间	西厂界	半年	65 dB(A)	《工厂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夜间		半年	55 dB(A)	《工厂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昼间	北厂界	半年	65 dB(A)	《工厂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夜间		半年	55 dB(A)	《工厂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天津药明

监测类型	主要污染物	监测频次
废水	COD _{cr} 、氨氮、BOD ₅ 、SS、PH	每季度一次
废气	VOCs	每年一次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环境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规定，持续推进环境管理体系建设，致力于以先进的管理手段和科学技术，实现资源使用效益最大化、对环境的影响最小化。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作为工作重点，以“遵规守法、防治污染、节能降耗、和谐发展”为环境保护方针，坚持“注重源头控制、严格过程管理、加强末端治理”的环保理念，持续实施清洁生产，完善三废处理工艺技术，减少污染物排放。随着近年来对环境保护工作的持续投入，公司的环境保护的管理和技术水平得到大幅提升。

为更好地开展环境保护工作，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网络，确定环境健康安全管理部、工程部为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责任部门，各主要运营地点通过分支办公室以具体执行各项环境保护工作，各地分支办公室直接负责和监督管理当地控股子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明确了各岗位的环境保护职责和权限，将责任落实到人，相关责任人确保环保设施建设投入能够保证环保设施的处理能力，符合环评文件的要求。

2、推广绿色化学

公司积极响应绿色化学倡议，赞同预防污染比消除污染更有效的理念，努力从源头上减少和消除化学的不良使用对环境的影响。搭建环境管理体系，出台《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建立 ODS（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制度。公司坚信大力开展绿色化学、提高合成效率、环保减排、尽量避免危险试剂的使用，是可持续性化学的发展方向。

在购买设备时，公司优先选用环保制冷剂的设备，减少臭氧破坏。在研发过程中，公司不断优化工艺，减少危险化学品的使用量，优先选择使用低毒的溶剂和试剂；在后处理过程中，如连续萃取时，在第二次和第三次萃取减少溶剂使用量。

3、危险化学品管控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继续完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程序》规范公司危险废弃物的处置管理工作，防止污染环境，实现危险废弃物处置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

公司建立了危险废弃物管理制度，确保危险废弃物分类收集，并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处置公司进行处理。公司对危险化学品进行分类存放，加强国家监管易制爆化学品的管理，规范化学品存储环境，按照化学品的特性存储于安全柜中，及时通风，做好二次防泄漏和火灾预防措施。化学品严格按照公司标准统一由总部物料从外部仓库配送到生产研发现场。

4、妥善处理废弃物

公司注重减少公司运营活动对当地环境的负面影响，遵循政府、行业的环境保护规范与要求，对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废水、废气等“三废”污染进行严格管控与妥善处置，确保污染治理达标。

5、应对气候变化

公司积极承担应对气候变化的责任，主动识别生产运营活动中的环境负荷状况，运用技术改进等措施提升资源可持续利用率、减少碳足迹，并开展环保活动强化员工的环保意识，实现更加绿色的企业生产方式。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 2018 年 1 月 1 日期提前执行新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具体内容请参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准则及会计估计”之 33(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 条件股份	937,787,000	100.00	0	0	0	0	0	937,787,000	90.00
2、国有法人 持股	12,500,000	1.33	0	0	0	0	0	12,500,000	1.20
3、其他内资 持股	258,021,600	27.51	0	0	0	0	0	258,021,600	24.76
其中：境内 非国有法人 持股	258,021,600	27.51	0	0	0	0	0	258,021,600	24.76
4、外资持股	667,265,400	71.15	0	0	0	0	0	667,265,400	64.04
其中：境外 法人持股	667,265,400	71.15	0	0	0	0	0	667,265,400	64.04
二、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份	0	0.00	104,198,556	0	0	0	104,198,556	104,198,556	10.00
1、人民币普 通股	0	0.00	104,198,556	0	0	0	104,198,556	104,198,556	10.00
三、股份总 数	937,787,000	100.00	104,198,556	0	0	0	104,198,556	1,041,985,556	100.00

1、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67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419.8556万股，并于2018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G&C VI (群云 VI)	0	0	81,000,000	81,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G&C IV Hong Kong (群云 IV 香港)	0	0	59,234,400	59,234,4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G&C V (群云 V)	0	0	41,390,100	41,390,1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嘉兴宇祥	0	0	37,021,500	37,021,5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G&C VII (群云 VII)	0	0	21,435,000	21,435,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上海厚燊	0	0	19,445,250	19,445,25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嘉兴宇民	0	0	12,339,900	12,339,9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嘉兴厚毅	0	0	4,664,700	4,664,7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嘉兴厚毓	0	0	4,664,700	4,664,7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嘉兴厚咨	0	0	846,000	846,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嘉兴厚锦	0	0	846,000	846,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上海厚雍	0	0	801,750	801,75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上海厚漆	0	0	618,750	618,75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上海厚辕	0	0	603,000	603,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上海厚玥	0	0	601,500	601,5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上海厚尧	0	0	586,500	586,5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上海厚嵩	0	0	531,750	531,75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上海厚菱	0	0	376,500	376,5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Fertile Harvest	0	0	16,464,710	16,464,71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Eastern Star (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0	0	5,217,473	5,217,473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L&C 投资有限	0	0	4,191,300	4,191,3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上海瀛翊	0	0	10,478,700	10,478,7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1年5月8日
Glorious Moonlight (光辉月光有限公司)	0	0	88,851,600	88,851,6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Summer Bloom (萨摩布鲁姆投资(I))	0	0	81,447,300	81,447,3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WXAT BVI (药明康德维京)	0	0	81,000,000	81,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ABG-WX Holding (HK)(汇桥-无锡控股(香港)有限)	0	0	74,043,000	74,043,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嘉世康恒	0	0	71,892,000	71,892,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HCFII WX (HK) (HCFII 无锡(香港) 控股)	0	0	62,725,500	62,725,5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上海金药	0	0	49,362,300	49,362,3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Pearl WX HK(明珠 投资香港 有限公司)	0	0	14,808,600	14,808,6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国寿成达	0	0	12,500,000	12,50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泰康集团	0	0	12,500,000	12,50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Yunfeng II WX Limited	0	0	12,340,800	12,340,8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SCC Growth III (SCC 成 长三期控 股)	0	0	12,340,800	12,340,8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上海杰寰	0	0	12,340,800	12,340,8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Brilliant Rich(辉煌 全球)	0	0	5,643,952	5,643,952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LCH 投 资有限	0	0	5,130,865	5,130,865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平安置业	0	0	5,000,000	5,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唐山京冀	0	0	3,750,000	3,75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云锋衡远	0	0	3,750,000	3,75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宁波汧泷	0	0	2,500,000	2,50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宁波弘祺	0	0	2,500,000	2,500,00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19年5月8日
合计	0	0	937,787,000	937,787,000	/	/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53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	0	88,851,600	8.53	88,851,600	无	0	境外 法人
SUMMER BLOOM INVESTMENTS (I) PTE. LTD.	0	81,447,300	7.82	81,447,300	无	0	境外 法人
WuXi AppTec (BVI) Inc.	0	81,000,000	7.77	81,000,000	无	0	境外 法人
G&C VI Limited	0	81,000,000	7.77	81,000,000	无	0	境外 法人
ABG-WX HOLDING (HK) LIMITED	0	74,043,000	7.11	74,043,000	无	0	境外 法人
国开博裕(上 海)股权投资管 理有限责任公 司-嘉世康恒 (天津)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71,892,000	6.90	71,892,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HCFII WX (HK) Holdings Limited	0	62,725,500	6.02	62,725,500	无	0	境外法人
G&C IV Hong Kong Limited	0	59,234,400	5.68	59,234,400	无	0	境外法人
上海金药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0	49,362,300	4.74	49,362,3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G&C V Limited	0	41,390,100	3.97	41,390,100	无	0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1,28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1,700				
杨咏梅	1,00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9,4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1,004,741	人民币普通股	1,004,741				
王月华	858,250	人民币普通股	858,2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精准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5,428	人民币普通股	725,428				
UBS AG	668,455	人民币普通股	668,455				
奚珊	6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9,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				
江丽芬	5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541,300				
田亚	530,017	人民币普通股	530,01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 G&C VI Limited、G&C IV Hong Kong Limited、G&C V Limited 同为 Ge Li（李革）控制；G&C IV Hong Kong Limited 委派至药明康德的董事 Xiaomeng Tong（童小蒙）的近亲属持有嘉世康恒之最终控制方博裕（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Glorious Moonlight（光辉月光有限公司）Limited	88,851,600	2019年5月8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	Summer Bloom（萨摩布鲁姆投资（I））SUMMER BLOOM INVESTMENTS（I）PTE. LTD.	81,447,300	2019年5月8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3	WuXi AppTec（BVI）Inc.	81,000,000	2019年5月8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4	G&C VI（群云 VI）Limited	81,000,000	2021年5月8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5	ABG—WX HOLDING（HK）（汇桥-无锡控股（香港）有限）LIMITED	74,043,000	2019年5月8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6	国开博裕（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892,000	2019年5月8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7	HCFII WX（HK）（HCFII 无锡（香港）控股）Holdings Limited	62,725,500	2019年5月8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8	G&C IV Hong Kong (群云 IV 香港) Limited	59,234,400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9	上海金药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49,362,300	2019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10	G&C V (群云 V) Limited	41,390,100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 行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G&C VI (群云 VI) Limited、G&C IV Hong Kong (群云 IV 香港) Limited、G&C V (群云) Limited 同为 Ge Li (李革) 控制; Glorious Moonlight (光辉 月光有限公司) Limited 委派至药明康德的董事 Xiaomeng Tong (童小幪) 的近亲属持有嘉世康恒之 最终控制方博裕 (上海) 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 司股权。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382,827,776.91	2,472,390,524.24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444,423,401.67	14,739,150.77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4	-	324,800.00
应收账款	5	1,899,166,050.38	1,596,832,558.56
预付款项	6	62,163,363.44	51,922,738.31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7	6,875,299.73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9	29,558,898.91	25,616,638.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0	840,707,120.62	726,937,726.53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3	1,731,734,631.71	578,036,746.86
流动资产合计		7,397,456,543.37	5,466,800,883.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1,396,124,506.60	683,404,986.3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7	696,058,397.90	383,081,297.18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9	3,120,297,095.26	2,833,558,488.72
在建工程	20	929,787,183.78	843,665,326.89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25	471,797,149.73	426,051,396.56
开发支出		-	-
商誉	27	960,391,346.51	958,037,876.84
长期待摊费用	28	823,924,057.55	578,823,479.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262,035,719.97	244,158,462.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156,071,363.41	162,864,748.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16,486,820.71	7,113,646,061.83
资产总计		16,213,943,364.08	12,580,446,945.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	1,261,660,000.00	1,318,188,8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2	131,025,842.41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4	8,967,253.40	-
应付账款	35	374,373,943.12	333,237,924.39
预收款项	36	610,308,787.36	604,132,14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37	264,802,315.55	442,390,583.81
应交税费	38	187,851,962.24	281,408,681.95
应付利息	39	4,512,793.41	2,394,605.72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1	1,598,268,748.18	1,618,179,826.51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259,360,835.34	16,976,863.67
其他流动负债	44	2,273,011.19	2,513,903.20
流动负债合计		4,703,405,492.20	4,619,423,329.28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45	465,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47	-	234,808,155.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51	366,878,911.71	377,556,421.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	76,862,271.48	103,280,553.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	193,882,592.28	207,368,155.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2,623,775.47	1,223,013,285.24
负债合计		5,806,029,267.67	5,842,436,614.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	1,041,985,556.00	937,78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5	5,144,394,487.64	3,029,093,859.3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57	61,699,878.65	138,283,654.91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9	21,296,260.74	21,296,260.74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60	3,725,903,177.09	2,215,918,73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95,279,360.12	6,342,379,513.24
少数股东权益		412,634,736.29	395,630,817.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07,914,096.41	6,738,010,330.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13,943,364.08	12,580,446,945.24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dward Hu（胡正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屠燕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286,708.51	120,215,347.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1,226,094.12	465,240.06
应收利息		5,142,341.74	-
应收股利		263,651,826.39	263,651,826.39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908,977,383.64	872,528,422.71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875,341,176.21	-
流动资产合计		2,117,625,530.61	1,256,860,836.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4,073,262,940.84	2,803,424,102.09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	-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0,926,415.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3,262,940.84	2,814,350,517.19
资产总计		6,190,888,471.45	4,071,211,353.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86,687.65	8,963,794.05
应交税费		1,450,776.12	15,253,457.4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610,445,075.32	598,799,345.77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11,982,539.09	623,016,597.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11,982,539.09	623,016,597.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1,985,556.00	937,78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4,338,074,820.95	2,311,987,976.9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1,296,260.74	21,296,260.74
未分配利润		177,549,294.67	177,123,518.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78,905,932.36	3,448,194,756.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90,888,471.45	4,071,211,353.41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dward Hu（胡正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屠燕武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09,207,179.00	3,665,374,999.37
其中：营业收入	61	4,409,207,179.00	3,665,374,999.37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3,470,226,774.08	2,819,561,140.08
其中：营业成本	61	2,642,683,523.02	2,075,107,454.37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17,023,281.50	11,710,933.52
销售费用	63	152,679,970.58	132,907,013.74
管理费用	64	605,059,024.95	536,187,874.52
财务费用	65	59,800,562.54	54,922,392.02
资产减值损失	66	-7,019,588.51	8,725,471.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	381,452,524.66	677,565.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	59,609,150.73	34,209,120.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900,060.62	-25,513,604.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	-287,287.97	-4,594,833.3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70	35,604,074.03	34,976,425.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5,358,866.37	911,082,137.22
加：营业外收入	71	13,125,820.59	50,753,133.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42.74	-
减：营业外支出	72	3,453,853.17	674,110.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05,477.95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5,030,833.79	961,161,160.87
减：所得税费用	73	120,961,158.29	179,481,187.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4,069,675.50	781,679,973.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4,069,675.50	781,679,973.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1,897,196.89	742,444,160.98
2.少数股东损益		32,172,478.61	39,235,812.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28,814.37	4,553,061.4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117,632.31	3,963,508.9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117,632.31	3,963,508.9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7,518,009.98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4,824,630.3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5,884,093.68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766,461.37	-38,379,131.42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88,817.94	589,552.5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81,440,861.13	786,233,034.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4,779,564.58	746,407,669.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661,296.55	39,825,364.8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	0.7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定代表人：Ge Li（李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dward Hu（胡正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屠燕武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	-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	1,518,710.24
销售费用		17,500.00	7,005.00
管理费用		10,479,371.78	31,068,488.12
财务费用		-1,038,783.44	-3,368,398.34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 (5)	6,959,178.31	146,909,352.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06.00	-
其他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9,904.03	117,683,547.06
加：营业外收入		3,095,337.61	44,745,655.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5,433.58	162,429,202.66
减：所得税费用		179,657.37	-1,427,899.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776.21	163,857,102.02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776.21	163,857,102.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5,776.21	163,857,102.0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dward Hu（胡正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屠燕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96,120,940.04	3,605,579,846.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3,351,749.38	55,181,736.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5 (1)	64,909,288.77	138,871,01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4,381,978.19	3,799,632,601.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7,250,753.44	1,283,523,171.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9,406,657.84	1,294,007,326.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9,621,809.15	253,483,605.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5 (2)	389,845,986.05	394,284,27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6,125,206.48	3,225,298,38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 76	498,256,771.71	574,334,220.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845,809.76	894,916,680.4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587,529.15	33,432,156.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88,560.95	2,221,272.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5	5,431,700.00	29,488,559.62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053,599.86	960,058,669.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4,763,707.37	544,676,325.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33,204,711.68	119,703,754.6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51,211,321.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7,968,419.05	1,515,591,401.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914,819.19	-555,532,731.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0,661,257.22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3,744,633.03	550,771,041.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5 (5)	-	14,783,278.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4,405,890.25	565,554,319.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547,033.03	278,895,806.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767,016.63	31,549,445.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205,387.83	18,833,637.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5 (6)	47,714,792.12	1,440,024,406.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028,841.78	1,750,469,657.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 76	2,189,377,048.47	-1,184,915,338.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七 76	-9,507,706.78	-39,897,248.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5,788,705.79	-1,206,011,09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6,143,803.49	2,507,298,687.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0,355,097.70	1,301,287,588.96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dward Hu（胡正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屠燕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7,617.85	45,012,86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7,617.85	45,012,864.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18,226.16	19,177,954.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30,318.06	582,850.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65,403.16	12,412,00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13,947.38	32,172,81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46,329.53	12,840,054.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6,836.57	15,024,247.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984,425.87	18,047,533.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801,262.44	33,071,780.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37,738,838.75	517,058,184.6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77,311.37	913,208,686.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7,816,150.12	1,430,266,87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8,014,887.68	-1,397,195,09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0,661,257.22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0,661,257.22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28,678.56	874,907.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28,678.56	874,90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2,132,578.66	-874,90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928,638.55	-1,385,229,943.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215,347.06	1,442,056,805.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286,708.51	56,826,862.57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dward Hu（胡正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屠燕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7,787,000.00	-	-	-	3,029,093,859.31	-	138,283,654.91	-	21,296,260.74	-	2,215,918,738.28	395,630,817.48	6,738,010,330.7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49,466,143.95	-	-	-	238,087,241.92	-	188,621,097.97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7,787,000.00	-	-	-	3,029,093,859.31	-	88,817,510.96	-	21,296,260.74	-	2,454,005,980.20	395,630,817.48	6,926,631,428.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198,556.00	-	-	-	2,115,300,628.33	-	-27,117,632.31	-	-	-	1,271,897,196.89	17,003,918.81	3,481,282,667.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7,117,632.31	-	-	-	1,271,897,196.89	36,661,296.55	1,281,440,861.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198,556.00	-	-	-	2,036,617,369.67	-	-	-	-	-	-	1,469,822.57	2,142,285,748.2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4,198,556.00	-	-	-	2,026,086,844.00	-	-	-	-	-	-	-	2,130,285,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0,530,525.67	-	-	-	-	-	-	1,469,822.57	12,000,348.24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9,205,387.83	-19,205,387.8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19,205,387.83	-19,205,387.83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3,855,085.51	-	-	-	-	3,855,085.51
2. 本期使用	-	-	-	-	-	-	-	-3,855,085.51	-	-	-	-	-3,855,085.51
(六) 其他	-	-	-	-	78,683,258.66	-	-	-	-	-	-	-1,921,812.48	76,761,446.1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1,985,556.00	-	-	-	5,144,394,487.64	-	61,699,878.65	-	21,296,260.74	-	3,725,903,177.09	412,634,736.29	10,407,914,096.4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7,787,000.00	-	-	-	3,492,196,806.06	-	128,785,239.03	-	-	-	1,010,403,992.29	493,232,021.27	6,062,405,05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7,787,000.00	-	-	-	3,492,196,806.06	-	128,785,239.03	-	-	-	1,010,403,992.29	493,232,021.27	6,062,405,058.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63,102,946.75	-	9,498,415.88	-	21,296,260.74	-	1,205,514,745.99	-97,601,203.79	675,605,272.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9,498,415.88	-	-	-	1,227,093,479.30	71,359,672.52	1,307,951,567.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7,844,773.92	-	-	-	-	-	-	9,138,404.58	46,983,178.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5,250,000.00	5,2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37,844,773.92	-	-	-	-	-	-	3,888,404.58	41,733,178.50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1,296,260.74	-	-21,296,260.74	-18,833,637.12	-18,833,637.1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1,296,260.74	-	-21,296,260.74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18,833,637.12	-18,833,637.12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282,472.57	-	-	-	-	-	-282,472.57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282,472.57	-	-	-	-	-	-282,472.57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8,695,765.09	-	-	-	-	8,695,765.09
2. 本期使用	-	-	-	-	-	-	-	-8,695,765.09	-	-	-	-	-8,695,765.09
(六) 其他	-	-	-	-	-501,230,193.24	-	-	-	-	-	-	-159,265,643.77	-660,495,837.01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7,787,000.00	-	-	-	3,029,093,859.31	-	138,283,654.91	-	21,296,260.74	-	2,215,918,738.28	395,630,817.48	6,738,010,330.72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dward Hu（胡正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屠燕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7,787,000.00	-	-	-	2,311,987,976.95	-	-	-	21,296,260.74	177,123,518.46	3,448,194,756.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7,787,000.00	-	-	-	2,311,987,976.95	-	-	-	21,296,260.74	177,123,518.46	3,448,194,756.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198,556.00	-	-	-	2,026,086,844.00	-	-	-	-	425,776.21	2,130,711,176.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25,776.21	425,776.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198,556.00	-	-	-	2,026,086,844.00	-	-	-	-	-	2,130,285,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4,198,556.00	-	-	-	2,026,086,844.00	-	-	-	-	-	2,130,285,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	-	-	-	-	-	-	-	-	-	-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1,985,556.00	-	-	-	4,338,074,820.95	-	-	-	21,296,260.74	177,549,294.67	5,578,905,932.3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7,787,000.00	-	-	-	2,311,705,504.38	-	-	-	-	-14,260,355.60	3,235,232,148.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7,787,000.00	-	-	-	2,311,705,504.38	-	-	-	-	-14,260,355.60	3,235,232,148.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82,472.57	-	-	-	21,296,260.74	191,383,874.06	212,962,607.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12,962,607.37	212,962,607.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21,296,260.74	-21,296,260.7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1,296,260.74	-21,296,260.74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282,472.57	-	-	-	-	-282,472.57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282,472.57	-	-	-	-	-282,472.57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7,787,000.00	-	-	-	2,311,987,976.95	-	-	21,296,260.74	177,123,518.46	3,448,194,756.15	-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dward Hu（胡正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屠燕武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前身为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系由江苏太湖水集团有限公司、John J. Baldwin 与 ChinaTechs Inc. 于 2000 年 12 月在江苏无锡投资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设立时投资总额为 1,000 万元，注册资本为 560 万美元。经过数次增资及股权变更，本公司变更股东为 WuXi AppTec (BVI) Inc. (“AppTec BVI”) 在江苏省无锡市投资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注册资本为 2,000 万美元。WuXi PharmaTech (Cayman) Inc. (“WuXi Cayman”) 为本公司最终控股公司。于 2007 年 8 月，WuXi Cayman 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纽交所”）挂牌上市，并于 2015 年 12 月退市。

2016 年 3 月 7 日，本公司以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528,507,239.48 元及盈余公积人民币 77,784,458.14 元转增资本，并变更注册资本币种，其中人民币 744,970,765.18 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861,320,932.44 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为实现退市后股权下翻，AppTec BVI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91% 股权分别转让给 G&C V（群云 V）等 32 名受让方。2016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形式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历经数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截至 2017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股东合计 42 名，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937,787,000.00 元。

2017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以发起设立方式，由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的全体出资人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发起人，并更名为“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 937,787,000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78 号文）批准，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计 104,198,556 股，发行价格为 21.60 元，发行后的股本总额为 104,198.56 万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额为 104,198.56 万股。

本集团主要从事小分子化学药的发现、研发及生产全方位、一体化平台服务，同时在境外提供少量医疗器械检测及境外精准医疗研发生产服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参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无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提供劳务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的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前持

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双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详见附注(五)“14.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根据共同经营的安排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规定核算确认的与共同经营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9.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按当月月初的市场汇价中间价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0.1.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准则”）确认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应收账款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0.1.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10.1.1.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1.1.1.1 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0.1.1.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0.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对该等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0.1.1.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进行指定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0.1.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账款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0.1.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1)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2)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3)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 (14)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0.1.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10.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租赁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集团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0.1.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0.1.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针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针对被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10.1.4 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1.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本集团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10.1.4.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摊余成本参见附注七、14。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10.1.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1.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0.1.7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10.1.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款项

请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1.2 “金融工具减值”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2.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及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4.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利，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4.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

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4.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4.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4.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

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4.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无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0-10%	4.5-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9-20%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5-7	0-10%	14.2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9-2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2.5	0	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预计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和软件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自可供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金额在其预使用寿命内采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
商标使用权	直线法	10-30	-
软件使用权	直线法	5	-
客户关系	直线法	10-15	-
专利	直线法	10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6.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职工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

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26.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3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28.1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28.1.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8.1.2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劳务主要可以分为客户定制服务(Fee-For-Service, 以下简称“FFS”)和全时当量服务(Full-Time Equivalent, 以下简称“FTE”), 主要包括本集团受托进行的研究、开发和检测服务, 包括化合物、药物的分析、研究开发、检验检测、临床前的毒理测试以及新药一体化开发等服务。

28.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 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 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28.3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8.4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 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 本集团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 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28.5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 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 本集团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 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 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 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 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分别采用产出法和投入法确定合同履约进度。

对于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的合同, 集团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对于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合同，集团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8.6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8.7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28.8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

28.9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8.10 无需退回的初始费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如项目启动费等)计入交易价格。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且该商品或服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转让该商品或服务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或服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但该商品或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包含该商品或服务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不相关的，该初始费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或服务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或服务时确认为收入。

28.1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8.1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 10。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30.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作为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2.1 套期会计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集团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为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32.1.1 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则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债务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预期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则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预期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外，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已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套期会计终止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在预期交易发生并计入损益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损益。如果预期交易不会发生，则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变更内容：提前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变更原因：准则修订	董事会批准	本准则对期初数的影响如下：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2,558,601.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91,179,699.27 其他综合收益：-49,466,143.95 未分配利润：238,087,241.92 按照准则要求，对比较期报表不予调整。
变更内容：提前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变更原因：准则修订	董事会批准	本准则使用未来适用法，不考虑对期初数的影响。

其他说明

第一项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特定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要求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存在简化方法，允许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减值准备。

套期会计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提升了套期会计的适用性，将套期会计和企业风险管理更加紧密结合。（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10）

根据财政部通知，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自该日起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确认、计量和报告本集团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10。

根据财务部通知，于 2018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8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详见上表。

第二项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修订前的收入准则简称“原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 5 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本集团详细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五、28。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初(即 2018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集团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	3%-5%征收率；0%，6%，10%，11%(5月1日起降低至10%)，16%，17%(5月1日起降低至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的实缴额	1-7%
企业所得税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	12.5%-30%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实缴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实缴额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5
南京明德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25
无锡药明康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医药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0

无锡药明康德一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北京药明康德新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5
无锡合全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无锡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无锡合全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无锡药明康德药业有限公司)	25
上海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药明康德药业有限公司	25
WuXi AppTec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16.5
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	0
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
上海赛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无锡药明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5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5
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5
XenoBiotic Laboratories, Inc.	21
WuXi AppTec Lab Testing and Diagnosis (Hong Kong) Limited	16.5
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5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5
WuXi AppTec (HongKong) Limited	16.5
WuXi AppTec Korea Co., Ltd.	24
HD Bioscience Co., Limited	16.5
WuXi App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0
XBL (BVI) Limited	0
XBL (HK) Limited	16.5
WuXi AppTec LN (Cayman) Inc.	0
LabNetwork B.V.	25
LabNetwork Inc.	21
LabNetwork GmbH	30
览博(天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25
药明览博(武汉)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25
WuXi AppTec UK Ltd.	21
WuXi AppTec Holding Company, Inc.	21
WuXi AppTec Sales LLC	21
WuXi AppTec, Inc.	21
Abgent Inc.	21
CreLux GmbH	30
WuXi AppTec HDB LLC	21
HD BIOSCIENCES INC.	21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Cayman) Inc.	0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Inc.	0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s (Cayman) Inc.	0
WuXi PharmaTech Fund I General Partner L.P.	0
成都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25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5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5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15
常州合全药业有限公司	15
常州合全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15
上海合全医药有限公司	25
合全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16.5
STA Pharmaceutical US LLC. (原名:STA Sales LLC)	21
常州合全贸易有限公司	25
常州合全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合全物流有限公司	25
海门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25
上海康德弘翼医药临床研究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康德保瑞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上海药明康德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15
上海杰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25
上海津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药明康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上海合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全投资管理”)(原名:上海合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无锡药明康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HD Bioscience CO.,Limited	21

注:

- 1.上海赛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注销。
2. WuXi AppTec (HongKong) Limited 采用利得税两级制。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4 年 9 月 4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1000044),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

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5 年 1 月 14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JF20143101410131), 子公司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31002728),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全药业”)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4 年 9 月 4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431000470), 合全药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31001457), 合全药业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经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浦税综所备[2013] 001 号文件批准, 子公司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自 2012 年至 2015 年享受一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公司各税收优惠期间的实际税率如下:

年度	税务优惠方式	实际税率
2015	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12.5%

子公司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531000417), 子公司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和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 年 1 月 14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20143101410220), 子公司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在 2015 年度, 12.5%税率优惠与 15%高新税率优惠的重复期间, 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实际税率从低缴纳。

子公司常州合全药业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32003895),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常州合全新药研发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32003975),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上海康德弘翼医药临床研究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和上海市发展和

改革委员会 2017 年 12 月 14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 20173101010016), 子公司上海康德弘翼医药临床研究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和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 年 1 月 14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 JF20143101150046), 子公司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531001030), 子公司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北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2 年 8 月 1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242000083),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北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542000080), 子公司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武汉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武汉市商务委员会、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市国家税务局、武汉市地方税务局、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5 年 6 月 8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 JF20154201010004), 子公司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3 年 12 月 11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332000349),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6 年 11 月 3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632003165), 子公司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继续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于 2016 年 3 月 9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 20153205000006), 子公司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2 年 8 月 6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232000328),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532001049), 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632001045),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和天津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1 年 10 月 8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112000221), 子公司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和天津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412000214), 子公司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天津市商务委员会和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 JF20141201150004), 子公司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和天津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12000444), 子公司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继续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99,007.28	534,063.65
银行存款	1,379,356,090.42	2,465,609,739.84
其他货币资金	2,472,679.21	6,246,720.75
合计	1,382,827,776.91	2,472,390,524.24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57,202,378.81	1,035,966,813.55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情况请参见附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4,423,401.67	14,739,150.7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其他	1,444,423,401.67	14,739,150.77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1,444,423,401.67	14,739,150.77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为货币基金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	324,8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	324,8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7,587,123.36	100.00	18,421,072.98	0.96	1,899,166,050.38	1,603,781,735.64	99.26	12,863,760.46	0.80	1,590,917,975.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11,940,839.62	0.47	6,026,256.24	50.47	5,914,583.38
合计	1,917,587,123.36	100.00	18,421,072.98	0.96	1,899,166,050.38	1,615,722,575.26	100.00	18,890,016.70	1.17	1,596,832,558.5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180 天	1,877,552,197.84	11,343,160.07	0.60%
181-365 天	23,615,036.02	603,840.57	2.56%
1 年以内小计	1,901,167,233.86	11,947,000.64	0.63%
1 至 2 年	5,690,351.36	2,823,302.00	49.62%
2 年以上	10,729,538.14	3,650,770.34	34.03%
合计	1,917,587,123.36	18,421,072.98	0.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70,765.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612,577.2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37,680.9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本期末集团前五名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440,995,231.96 元，占应收账款总余额的比例为 23.00%，前五大应收账款单位的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32,883.18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317,773.46	87.38	46,854,316.24	90.23
1 至 2 年	5,363,712.86	8.63	2,375,930.23	4.58
2 至 3 年	1,896,731.32	3.05	2,536,441.84	4.89
3 年以上	585,145.80	0.94	156,050.00	0.30
合计	62,163,363.44	100.0	51,922,738.3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的余额为人民币 14,380,581.52 元、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23.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6,875,299.73	-
合计	6,875,299.73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558,898.91	100.00	-	-	29,558,898.91	31,323,210.36	100.00	5,706,572.22	18.22	25,616,638.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计	29,558,898.91	100.00	-	-	29,558,898.91	31,323,210.36	100.00	5,706,572.22	18.22	25,616,638.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706,572.2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上海药明巨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706,572.22	收回
合计	5,706,572.22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550,964.00	15,418,038.07
押金	16,650,588.38	8,577,630.09
备用金	317,064.92	631,649.29
其他	10,040,281.61	6,695,892.91
合计	29,558,898.91	31,323,210.3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远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16.92	-
上海市电力公司	押金	3,163,555.84	1 年以内	10.70	-
斯芬克司药物研发(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10.15	-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苏州供电公司	押金	2,453,336.60	1 年以内	8.30	-
上海药明巨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50,964.00	1 年以内	8.63	-
合计	/	16,167,856.44	/	54.70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4,751,924.55	9,528,304.15	205,223,620.40	205,105,127.73	11,002,188.23	194,102,939.50
在产品	315,364,959.85	-	315,364,959.85	311,329,247.68	-	311,329,247.68
库存商品	320,118,540.37	-	320,118,540.37	221,505,539.35	-	221,505,539.35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	-	-
合计	850,235,424.77	9,528,304.15	840,707,120.62	737,939,914.76	11,002,188.23	726,937,726.53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002,188.23	731,435.95	-	2,205,320.03	-	9,528,304.15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	-	-	-	-	-	-

结算资产						
合计	11,002,188.23	731,435.95	-	2,205,320.03	-	9,528,304.1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419,900,000.00	297,686,559.54
待摊费用	17,866,590.46	14,687,002.89
预缴税金	293,968,041.25	265,663,184.43
合计	1,731,734,631.71	578,036,746.8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96,124,506.60	-	1,396,124,506.60	683,404,986.38	-	683,404,986.3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396,124,506.60	-	1,396,124,506.60	683,404,986.38	-	683,404,986.38
按成本计量的	-	-	-	-	-	-
合计	1,396,124,506.60	-	1,396,124,506.60	683,404,986.38	-	683,404,986.3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726,382,422.26	-	-	726,382,422.26
公允价值	1,396,124,506.60	-	-	1,396,124,506.6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	-	-	-
已计提减值金额	-	-	-	-

类别	上年末		本期变动				本期末 期末账面价值
	应用新准则前 账面价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 公允价值重估 (计入期初未分 配利润 (注一))	新增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注一)	本期处置	汇率影响	
投资的已上市公司 (注二)	76,087,444.39	90,636,190.73	-	181,508,603.95	-	6,630,238.74	354,862,477.81
投资的非上市公司 (注三)	409,136,587.55	100,543,508.54	131,773,902.97	239,182,125.79	-79,908,690.76	17,444,351.54	818,171,785.62
投资的基金 (注四)	198,180,954.44	-	11,951,938.43	11,574,929.97	-	1,382,420.33	223,090,243.17
合计	683,404,986.38	191,179,699.27	143,725,841.40	432,265,659.71	-79,908,690.76	25,457,010.61	1,396,124,506.60

注一，本公司经董事会批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一系列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对本期初和本期末的金融工具进行了公允价值评估，依据评估结果，公司将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评估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191,179,699.27 元调整入 2018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将公允价值变动归属于本期的收益 432,265,659.71 元计入当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注二，本公司投资的已上市公司主要为 Unity Biotechnology, Inc. 及 Syros Pharmaceuticals, Inc.。

注三，本公司投资的非上市公司主要为 Hua Medicine, Adagene Inc., XW Laboratories Inc., FOG Pharmaceuticals, Inc. 等。

注四，本公司投资的基金主要为 ARCH Venture Fund VIII Overage, L.P., 苏州通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工业园区薄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等。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WuXi MedImmune Biopharmaceutical Co. Limited	17,852,120.95	-	-	-4,472,150.92	-	-	-	-	65,656.38	13,445,626.41	-
Cycle Solutions, Inc.	114,144,705.29	-	-	-2,992,670.70	-	-	-	-	1,329,378.63	112,481,413.22	-
上海外高桥药明康德众	-	7,000,000.00	-	-1,287,236.20	-	-	-	-	-	5,712,763.80	-

创空间管理 有限公司											
小计	131,996,826.24	7,000,000.00	-	-8,752,057.82	-	-	-	-	1,395,035.01	131,639,803.43	-
二、联营企 业											
和径医药科 技(上海)有 限公司	19,199,945.02	-	-	-2,114,577.49	-	-	-	-	-	17,085,367.53	-
JW (Cayman) Therapeu tics Co. Ltd	-	18,988,200.00	-	-4,963,336.23	-	73,278,511.92	-	-	4,709,707.44	92,013,083.13	-
PhageLux Inc.	6,740,004.69	7,860,127.83	-	-4,032,564.82	-	-	-	-	354,927.93	10,922,495.63	-
WuXi Healthcare Ventures II L.P.	213,655,278.99	64,130,377.21	-	52,318,115.38	-	-	-	-	6,057,388.44	336,161,160.02	-
PICA HEALTH TECHNOL OGIES LIMITED	11,489,242.24	31,669,500.00	-	-2,555,518.40	-	-	-	-	1,467,264.32	42,070,488.16	-
Clarity MedicalGro up Limited	-	63,294,000.00	-	-	-	-	-	-	2,872,000.00	66,166,000.00	-
小计	251,084,470.94	185,942,205.04	-	38,652,118.44	-	73,278,511.92	-	-	15,461,288.13	564,418,594.47	-
合计	383,081,297.18	192,942,205.04	-	29,900,060.62	-	73,278,511.92	-	-	16,856,323.14	696,058,397.90	-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35,883,630.37	958,654,512.93	2,011,026,050.14	21,895,685.40	3,472,667.64	4,830,932,546.48
2.本期增加金额	110,422,005.40	140,831,718.64	271,776,656.99	1,069,169.99	2,314,061.57	526,413,612.59
(1) 购置	85,000.00	29,834,856.13	51,395,137.66	469,014.39	582,714.44	82,366,722.62
(2) 在建工程转入	110,331,151.06	104,965,623.12	220,236,684.11	600,155.60	850,800.00	436,984,413.89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4) 汇率影响	5,854.34	6,031,239.39	144,835.22	-	880,547.13	7,062,476.08
3.本期减少金额	28,926,769.96	874,433.72	19,146,517.93	288,000.00	1,938,511.72	51,174,233.33
(1) 处置或报废	28,926,769.96	874,433.72	19,146,517.93	288,000.00	1,938,511.72	51,174,233.33
4.期末余额	1,917,378,865.81	1,098,611,797.85	2,263,656,189.20	22,676,855.39	3,848,217.49	5,306,171,925.7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97,158,662.74	505,009,324.42	879,595,144.29	13,963,560.54	1,647,365.77	1,997,374,057.76
2.本期增加金额	46,309,731.75	59,263,834.99	126,451,557.83	1,320,182.66	548,914.95	233,894,222.18
(1) 计提	46,303,965.76	57,474,140.91	126,272,583.95	1,320,182.66	546,524.55	231,917,397.83
(2) 汇率影响	5,765.99	1,789,694.08	178,973.88	-	2,390.40	1,976,824.35
3.本期减少金额	27,945,273.54	751,599.28	15,690,737.27	259,200.00	746,639.37	45,393,449.46
(1)	27,945,273.54	751,599.28	15,690,737.27	259,200.00	746,639.37	45,393,449.46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15,523,120.95	563,521,560.13	990,355,964.85	15,024,543.20	1,449,641.35	2,185,874,830.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01,855,744.86	535,090,237.72	1,273,300,224.35	7,652,312.19	2,398,576.14	3,120,297,095.26
2.期初账面价值	1,238,724,967.63	453,645,188.51	1,131,430,905.85	7,932,124.86	1,825,301.87	2,833,558,488.7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武汉国家生物产业(九峰创新)基地项目	277,000,430.00	根据协议约定,房屋权属登记手续将于本公司全额付清购房款之日起180日内办理。截止2018年6月30日,上述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过户手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常州合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51,819,250.00	-	51,819,250.00	77,421,350.47	-	77,421,350.47
常州合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235,061,226.04	-	235,061,226.04	104,481,591.72	-	104,481,591.72
苏州安评中心扩建项目	37,394,316.53	-	37,394,316.53	-	-	-
无锡药明康德药业装修工程	171,171.17	-	171,171.17	156,806,305.75	-	156,806,305.75
上海药明康德综合办公大楼	-	-	-	32,277,684.46	-	32,277,684.46
上海药明康德分析诊断服务研发中心	-	-	-	51,010,730.72	-	51,010,730.72
天津北方基地二期项目	78,195,774.20	-	78,195,774.20	48,552,664.81	-	48,552,664.81
待安装机器设备及工程材料	483,114,131.17	-	483,114,131.17	359,024,440.49	-	359,024,440.49
其他	44,031,314.67	-	44,031,314.67	14,090,558.47	-	14,090,558.47
合计	929,787,183.78	-	929,787,183.78	843,665,326.89	-	843,665,326.8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常州合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998,000,000.00	77,421,350.47	-	-25,602,100.47	-	51,819,250.00	100.04	95.00	-	-	-	自有资金
常州合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1,718,000,000.00	104,481,591.72	172,893,158.78	-42,313,524.46	-	235,061,226.04	16.15	15.00	-	-	-	自有资金
苏州安评中心扩建项目	251,800,000.00	-	37,394,316.53	-	-	37,394,316.53	14.85	20.00	-	-	-	募集资金
无锡药明康德药业装修工程	180,000,000.00	156,806,305.75	-	-156,635,134.58	-	171,171.17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上海药明康德综合办公大楼	78,000,000.00	32,277,684.46	45,722,315.54	-	-78,000,000.00	-	100.00	100.00	-	-	-	募集资金
上海药明康德分析诊断服务研发中心	56,760,000.00	51,010,730.72	5,749,269.28	-	-56,760,000.00	-	100.00	100.00	-	-	-	募集资金
天津北方基地二期项目	271,280,000.00	48,552,664.81	29,643,109.39	-	-	78,195,774.20	28.82	60.00	-	-	-	募集资金
合计	3,553,840,000	470,550,327.93	291,402,169.52	-224,550,759.51	-134,760,000.00	402,641,737.9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客户关系	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4,747,601.80	27,982,412.19	131,114,365.24	290,195,043.55	61,000,000.00	655,039,422.78
2.本期增加金额	55,484,000.00	157,943.91	13,874,286.07	105,226.82	-	69,621,456.80
(1) 购置	55,484,000.00	-	2,128,150.54	-	-	57,612,150.54
(2) 内部研发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4) 在建工程转入	-	-	7,462,422.67	-	-	7,462,422.67
(5) 汇率影响	-	157,943.91	4,283,712.86	105,226.82	-	4,546,883.59
3.本期减少金额	-	-	665,509.70	-	-	665,509.70
(1) 处置	-	-	665,509.70	-	-	665,509.70
4.期末余额	200,231,601.80	28,140,356.10	144,323,141.61	290,300,270.37	61,000,000.00	723,995,369.8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210,155.80	4,823,366.70	72,384,645.50	38,989,577.25	4,684,707.31	136,092,452.56
2.本期增加金额	1,663,998.57	577,891.89	10,290,793.92	7,476,727.61	3,586,272.45	23,595,684.44
(1) 计提	1,663,998.57	553,918.30	9,777,958.11	7,463,574.22	3,586,272.45	23,045,721.65
(2) 汇率影响	-	23,973.59	512,835.81	13,153.39	-	549,962.79
3.本期减少金额	-	-	534,528.71	-	-	534,528.71
(1) 处置	-	-	534,528.71	-	-	534,528.71
4.期末余额	16,874,154.37	5,401,258.59	82,140,910.71	46,466,304.86	8,270,979.76	159,153,608.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17,787,214.85	-	75,108,358.81	-	92,895,573.66
2.本期增加金额	-	149,038.20	-	-	-	149,038.20
(1) 计提	-	-	-	-	-	-
(2) 汇率影响	-	149,038.20	-	-	-	149,038.2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期末余额	-	17,936,253.05	-	75,108,358.81	-	93,044,611.8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3,357,447.43	4,802,844.46	62,182,230.90	168,725,606.70	52,729,020.24	471,797,149.73
2.期初账面价值	129,537,446.00	5,371,830.64	58,729,719.74	176,097,107.49	56,315,292.69	426,051,396.5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汇率变动影响	处置	
检测分析业务-药代动力学检测业务 (XenoBiotic Laboratories, Inc.)	126,993,947.74	-	-	-	126,993,947.74
实验室CRO业务 (Abgent Inc.)	51,795,625.29	-	653,172.47	-	52,448,797.76
临床试验现场管理业务 (上海津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32,495.48	-	-	-	932,495.48
检测分析业务 (WuXi AppTec, Inc.)	156,531,145.43	-	1,973,947.30	-	158,505,092.73
化学合成业务 (Crelox GmbH)	30,095,571.21	-	379,522.37	-	30,475,093.58
检测分析业务-药效评价与检测业务 (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88,721,900.33	-	-	-	688,721,900.33
合计	1,055,070,685.48	-	3,006,642.14	-	1,058,077,327.6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汇率影响	处置	
实验室CRO业务 (Abgent Inc.)	51,795,625.29	-	653,172.47	-	52,448,797.76
检测分析业务-药代动力学检测业务 (XenoBiotic Laboratories,	45,237,183.35	-	-	-	45,237,183.35

Inc.)					
合计	97,032,808.64	-	653,172.47	-	97,685,981.11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为减值测试的目的，本集团在报告期内将商誉分摊至 6 个资产组，分别为检测分析业务-药代动力学检测业务(XenoBiotic Laboratories, Inc.)、实验室 CRO 业务(Abgent Inc.)、临床试验现场管理业务(上海津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分析业务(WuXi AppTec, Inc.)、化学合成业务(Crelux GmbH)和检测分析业务-药效评价与检测业务(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以下所述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

报告期内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检测分析业务-药代动力学检测业务	实验室 CRO 业务	临床试验现场管理业务	检测分析业务	化学合成业务(Crelux GmbH)	检测分析业务-药效评价与检测业务
收入增长率	3%	3%	3%	4%	3%	3%
折现率	15%	15%	19%	15%	15%	13%

上述假设反映了管理层对于本集团在当前集团战略与综合市场形势下对未来的预期。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78,244,076.11	289,071,620.30	44,001,937.85	-	823,313,758.56
其他	579,402.94	196,961.43	166,065.38	-	610,298.99
合计	578,823,479.05	289,268,581.73	44,168,003.23	-	823,924,057.5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108,285.95	3,235,645.33	36,873,488.71	4,208,394.49
可抵扣亏损	217,480,332.77	50,451,565.61	116,434,424.96	27,265,015.81
股份支付	37,523,870.83	9,347,565.15	40,606,160.77	10,074,314.57
预提费用	10,014,914.43	1,518,691.31	23,766,806.20	3,646,922.12
尚未支付的工资薪金	54,360,603.59	12,547,329.18	60,887,826.26	14,052,555.78
递延收益	129,203,968.04	23,852,460.24	130,779,628.96	24,088,809.35
递延租金	40,290,574.11	9,316,655.22	32,527,919.91	7,238,207.81
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变动	131,025,842.41	20,851,951.21	-	-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差异	735,325,078.00	181,647,875.65	711,860,553.14	173,530,675.59
其他	43,378,249.59	10,427,725.52	50,662,052.54	12,451,834.76
合计	1,427,711,719.72	323,197,464.42	1,204,398,861.45	276,556,730.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27,227,395.34	35,577,565.04	236,508,081.79	37,024,335.47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差异	420,239,426.73	101,879,604.56	435,065,507.48	98,380,520.22
其他	2,386,316.02	566,846.33	1,153,358.43	273,965.73
合计	649,853,138.09	138,024,015.93	672,726,947.70	135,678,821.4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抵销后递延所	递延所得税	抵销后递延所
----	---------	--------	-------	--------

	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161,744.45	262,035,719.97	32,398,268.17	244,158,46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161,744.45	-76,862,271.48	32,398,268.17	-103,280,553.2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16,565.87	716,598.87
可抵扣亏损	246,692,037.32	226,249,720.41
合计	247,408,603.19	226,966,319.2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31,981,487.36	31,981,487.36	-
2019	40,663,147.80	40,663,147.80	-
2020	20,222,668.96	20,222,668.96	-
2021	13,405,225.82	9,625,224.50	-
2022	40,309,546.41	42,954,115.25	-
2023 及以后	100,109,960.97	80,803,076.54	-
合计	246,692,037.32	226,249,720.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押金	29,257,994.49	28,202,656.02
预付股权款(注)	113,989,776.36	112,570,201.72
其他	12,823,592.56	22,091,890.36
合计	156,071,363.41	162,864,748.10

注：系集团支付给 First Shanghai Company, LLC 的收购 Cycle Solutions, Inc.的预付股权款。John Farinacci 是 First Shanghai Company, LLC 的唯一股东，同时也是集团下属合营企业 Cycle Solutions, Inc.的投资方。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1,261,660,000.00	1,318,188,800.00
合计	1,261,660,000.00	1,318,188,8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1,025,842.41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衍生金融负债	131,025,842.41	-
其中：套期工具	-79,034,901.19	
其他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合计	131,025,842.41	-

其他说明：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8,967,253.40	-
合计	8,967,253.40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66,405,290.00	330,327,455.70
其他	7,968,653.12	2,910,468.69
合计	374,373,943.12	333,237,924.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575,398,241.37	530,442,477.04
一到二年	30,779,210.75	54,698,085.12
二到三年	4,026,773.15	11,876,714.22
三年以上	104,562.09	7,114,863.65
合计	610,308,787.36	604,132,140.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8,647,186.71	1,103,186,825.33	1,283,008,525.61	248,825,486.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743,397.10	131,679,697.11	129,446,265.09	15,976,829.12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42,390,583.81	1,234,866,522.44	1,412,454,790.70	264,802,315.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4,876,027.83	929,116,386.51	1,110,323,880.65	233,668,533.69
二、职工福利费	688,162.78	53,507,197.01	53,220,484.01	974,875.78
三、社会保险费	8,522,192.40	68,989,702.43	67,912,859.59	9,599,035.2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084,522.31	60,847,240.45	59,789,660.51	8,142,102.25
工伤保险费	1,329,410.91	6,583,117.87	6,587,397.88	1,325,130.90
生育保险费	108,259.18	1,559,344.11	1,535,801.20	131,802.09
四、住房公积金	4,560,803.70	51,573,539.38	51,551,301.36	4,583,041.7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428,647,186.71	1,103,186,825.33	1,283,008,525.61	248,825,486.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375,209.08	128,198,255.98	126,023,134.69	15,550,330.37
2、失业保险费	368,188.02	3,481,441.13	3,423,130.40	426,498.75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3,743,397.10	131,679,697.11	129,446,265.09	15,976,829.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02,437.13	65,934,111.36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企业所得税	162,817,845.42	193,107,447.33
个人所得税	15,031,969.86	16,053,917.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4,402.02	61,651.03
教育费 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469,701.07	-
其他	5,445,606.74	6,251,554.72
合计	187,851,962.24	281,408,681.95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12,740.31	-
企业债券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00,053.10	2,394,605.72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	-
合计	4,512,793.41	2,394,605.7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	837,350,864.57	839,561,852.28
应付工程材料备件款	551,079,715.76	388,689,260.46
应付第三方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0	177,129,457.08
预提费用	144,917,772.39	141,209,083.39

其他	44,920,395.46	71,590,173.30
合计	1,598,268,748.18	1,618,179,826.5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0	-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29,360,835.34	16,976,863.67
合计	259,360,835.34	16,976,863.67

其他说明：

注：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药明质押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偿还部分，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为 30,000,000.00 元。根据借款协议约定，上海药明借款由上海药明以其持有的子公司辉源生物之 100.00% 股权、子公司 WuXi AppTec HDB LLC. 以其持有的子公司 HD BIOSCIENCES INC. 之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	-
其他	2,273,011.19	2,513,903.20
合计	2,273,011.19	2,513,903.2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65,000,000.00	300,000,000.00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	-
合计	465,000,000.00	30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借款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药明和成都康德弘翼的质押借款，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分别为 450,000,000.00 元和 15,000,000.00 元。根据借款协议约定，上海药明借款由上海药明以其持有的子公司辉源生物之 100% 股权、子公司 WuXi AppTec HDB LLC 以其持有的子公司 HD BIOSCIENCES INC. 之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借款总额 480,000,000.00 元，其中 30,000,000.00 元将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到期，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成都康德弘翼借款由上海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持有成都康德弘毅之 65%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因此上述借款分类为质押借款。本集团无已到期但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234,808,155.17	-
合计	234,808,155.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7,556,421.24	55,049,529.82	65,727,039.35	366,878,911.71	拨款转入
合计	377,556,421.24	55,049,529.82	65,727,039.35	366,878,911.7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成都药明康德生命健康产业园项目	150,000,000.00	-	-	20,000,000.00	130,000,000.00	资产相关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园基础设施 补助资金	37,135,678.90	-	-	399,308.36	36,736,370.54	资产相关
生物医药产业科创中心项目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资产相关
2016 年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 金	10,644,848.52	-	-	1,226,347.54	9,418,500.98	资产相关
2016 年国家服务业引导资金项目	7,000,000.00	-	-	-	7,000,000.00	资产相关
2014 年合国际标准的新药研发临床 基因检测平台建设资金	7,474,518.22	-	-	1,576,445.34	5,898,072.88	资产相关
符合国际标准的从 DNA 到临床批 件一站式蛋白抗体药开发平台建设	9,829,393.41	-	-	4,191,440.35	5,637,953.06	资产相关
2015 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扶持 资金	5,560,000.00	-	-	-	5,560,000.00	资产相关
2015 年度常州“三位一体”发展战 略促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6,451,036.87	-	-	1,075,172.82	5,375,864.05	资产相关
2016 年度常州“三位一体”发展战 略促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5,950,235.29	-	-	776,117.64	5,174,117.65	资产相关
2015 年上海市财政局外贸服务平台 建设扶持资金	5,000,000.00	-	-	-	5,000,000.00	资产相关
工业互联网项目	-	4,650,000.00	-	-	4,650,000.00	资产相关
天津十大街工程建设资金	4,948,402.86	-	-	503,227.44	4,445,175.42	资产相关
2013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 金	4,320,000.00	-	-	-	4,320,000.00	资产相关
2014 年上海市财政局综合试点扶持	12,395,000.00	-	-	-	12,395,000.00	资产相关

资金						
苏州市财政局动物房二期改造扶持奖励	4,259,259.20	-	-	185,185.20	4,074,074.00	资产相关
2014年上海市财政局外贸服务平台建设扶持资金	4,000,000.00	-	-	-	4,000,000.00	资产相关
符合国际标准的单克隆抗体药物研发	4,515,423.30	-	-	785,479.98	3,729,943.32	资产相关
武汉 2015-2016 年度生物诊疗制剂及服务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项目	3,600,000.00	-	-	-	3,600,000.00	资产相关
其他	84,472,624.67	50,399,529.82	10,122,965.32	24,885,349.36	99,863,839.81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377,556,421.24	55,049,529.82	10,122,965.32	55,604,074.03	366,878,911.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租金	39,577,311.86	11,083,402.39
装修补贴	12,134,571.53	13,787,768.31
分期缴纳税款（注）	126,365,624.18	168,487,498.89
其他	15,805,084.71	14,009,485.99
合计	193,882,592.28	207,368,155.58

其他说明：

注：2017年7月，合全药业向上海药明发行12,960,436股普通股购买其持有的制剂开发服务部门全部资产与负债。对于上述交易的转让所得，上海药明依据财税[2014]116号文关于非货币性资产出资税务处理的相关规定，该转让所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在5年内平均分期缴纳，其中未来一年内缴纳部分在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列示；超过一年缴纳部分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列示。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37,787,000.00	104,198,556.00	-	-	-	104,198,556.00	1,041,985,556.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34,128,840.81	2,029,138,467.76	-	4,663,267,308.57
其他资本公积	394,965,018.50	86,162,160.57	-	481,127,179.07
合计	3,029,093,859.31	2,115,300,628.33	-	5,144,394,487.6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新增系：本集团之合营公司上海药明巨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重新搭建股权架构，本集团持有其的股权转化为在其控股公司 JW (Cayman)Therapeutics Co. Ltd 持股。同时引入新股东增资，导致本集团股权比例被稀释，JW (Cayman)Therapeutics Co. Ltd 成为本集团之联营公司。根据稀释后新的股权比例计算本集团在增资后该联营企业的净资产中所享有的份额，相应确认资本公积 73,278,511.92 元并同时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调整期初其 他综合收益 合计数(调增 +,调减-)	期初 调整后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	-	-	-	-	-	-	-	-
其中：重新计算设 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和净资产的变动	-	-	-	-	-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 资单位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38,283,654.91	-49,466,143.95	88,817,510.96	-34,728,889.45	-	-12,100,075.08	-27,117,632.31	4,488,817.94	61,699,878.65
其中：权益法下在 被投资单位以后将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 的份额	39,729,469.97	-	39,729,469.97	-	-	-	-	-	39,729,469.97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公允价值变动损 益	49,466,143.95	-49,466,143.95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为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损益	-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80,864,172.48		-12,100,075.08	-65,884,093.68	-2,880,003.72	-65,884,093.6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088,040.99	-	49,088,040.99	46,135,283.03	-	-	38,766,461.37	7,368,821.66	87,854,502.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8,283,654.91	-49,466,143.95	88,817,510.96	-34,728,889.45	-	-12,100,075.08	-27,117,632.31	4,488,817.94	61,699,878.65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296,260.74	-	-	21,296,260.74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1,296,260.74	-	-	21,296,260.7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15,918,738.28	1,010,403,992.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38,087,241.92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54,005,980.20	1,010,403,992.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1,897,196.89	742,444,160.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公积附注	-	-
净资产折股	-	282,472.57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25,903,177.09	1,752,565,680.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38,087,241.92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02,912,396.33	2,638,221,161.03	3,642,349,584.36	2,062,591,729.59
其他业务	6,294,782.67	4,462,361.99	23,025,415.01	12,515,724.78
合计	4,409,207,179.00	2,642,683,523.02	3,665,374,999.37	2,075,107,454.37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无重大变化。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及福利	112,540,221.38	96,419,140.92
差旅费	12,636,804.49	11,336,401.57
广告费	10,482,710.60	4,732,312.22
咨询及服务费	2,801,930.74	5,530,404.13
业务招待费	1,455,027.19	1,969,892.27
租赁费	2,420,760.76	2,576,280.26
办公费	1,549,625.91	1,537,747.95
其他	8,792,889.51	8,804,834.42
合计	152,679,970.58	132,907,013.7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及福利	227,169,339.19	234,927,489.23
研发费用	177,524,741.58	115,462,474.23
租赁及折旧摊销费	63,093,572.56	50,286,116.56
差旅费	22,778,672.57	20,234,756.23
咨询及服务费	51,057,944.90	42,083,096.63
办公费	8,069,598.56	14,297,313.72
设备及车辆费	44,137,229.85	40,943,539.05
业务招待费	4,267,781.95	3,967,273.99
其他	6,960,143.79	13,985,814.88
合计	605,059,024.95	536,187,874.52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520,982.99	12,715,807.99
减：利息收入	-5,696,687.20	-3,919,026.50
汇兑损失(收益)	17,485,761.62	43,849,662.48
银行手续费	2,490,505.13	2,275,948.05
合计	59,800,562.54	54,922,392.02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648,383.84	2,461,941.2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71,204.67	6,263,530.6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	-
十四、其他	-	-
合计	-7,019,588.51	8,725,471.91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1,452,524.66	677,565.7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0,813,135.05	-
合计	381,452,524.66	677,565.75

其他说明：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来自于投资的已上市公司 Unity Biotechnology, Inc. 以及非上市医药创新类企业 Hua Medicine 和 Adagene Inc. 的企业价值变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900,060.62	-25,513,604.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043,240.40	21,586,258.5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304,793.65	19,227,444.0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银行理财产品分红收益	11,114,794.83	18,909,021.93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投资收益	-2,753,738.77	-
合计	59,609,150.73	34,209,120.45

其他说明：

无

69、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7,287.97	-4,594,833.39
合计	-287,287.97	-4,594,833.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282,066.61	14,310,820.2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322,007.42	20,665,604.86
合计	35,604,074.03	34,976,425.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42.74	-	542.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42.74	-	542.7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10,122,965.32	49,762,897.55	10,122,965.32
其他	3,002,312.53	990,236.17	3,002,312.53
合计	13,125,820.59	50,753,133.72	13,125,820.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税局代扣代缴个税返还	3,090,011.61	2,941.71	与收益相关
企税和增税返还	-	2,442,052.72	与收益相关
三代手续费返还	85,963.91	1,745,655.60	与收益相关
超千万扶持及税收奖励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563,000.00	44,535,0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补贴	50,080.80	-	与收益相关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培训费补贴	4,2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71,484.00	-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基金	4,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见习补贴	8,225.00	468,870.00	与收益相关
作风效能建设暨综合表彰大会奖金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创新企业家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仪器补贴	-	62,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职工培训费补贴	-	6,377.5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122,965.32	49,762,897.5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05,477.95	-	2,305,477.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05,477.95	-	2,305,477.9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42,872.81		42,872.81
其他	1,105,502.41	674,110.07	1,105,502.41
合计	3,453,853.17	674,110.07	3,453,853.17

其他说明：

无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3,389,903.44	185,216,869.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657,597.54	-6,644,865.04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18,771,147.61	909,183.42
合计	120,961,158.29	179,481,187.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25,030,833.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6,257,708.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3,550,272.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771,147.6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749,865.9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18,743.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84,086.6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51,584.15
其他	-14,711,505.57
所得税费用	120,961,158.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它业务收入	6,294,782.67	23,025,415.01
营业外收入	3,002,312.27	989,693.17
利息收入	5,696,687.20	3,919,026.50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9,617,829.82	69,823,787.81
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变动	297,676.81	41,113,096.52
合计	64,909,288.77	138,871,019.0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	349,640,050.53	347,520,960.77
营业外支出	1,148,375.22	674,110.07
银行手续费	2,490,505.13	2,275,948.04
汇兑损益	15,878,734.72	6,583,231.35
其它业务支出	4,462,361.99	12,515,724.78
受限资金变动	-3,774,041.54	24,714,303.23
关联方往来款	20,000,000.00	-
合计	389,845,986.05	394,284,278.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431,700.00	23,573,400.00
收到融资租赁款	-	5,915,159.62
合计	5,431,700.00	29,488,559.6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往来款	-	14,783,278.16
合计	-	14,783,278.16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 相关资本化费用	7,425,532.80	-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	1,387,202,597.01
融资购入固定资产	28,265,350.00	-
关联方往来款	-	52,821,809.24
其他	12,023,909.32	-
合计	47,714,792.12	1,440,024,406.2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04,069,675.50	781,679,973.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019,588.51	8,725,471.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1,917,397.83	172,872,731.04
无形资产摊销	23,045,721.65	20,275,428.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168,003.23	36,777,05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	2,592,222.92	4,594,833.39

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1,452,524.66	-677,565.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128,009.91	49,982,239.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609,150.73	-34,209,120.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77,257.86	3,690,901.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18,206.69	3,769,395.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295,510.01	-158,983,123.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532,131.16	-177,233,078.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0,254,809.58	-105,869,230.55
其他	-2,305,080.13	-31,061,69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56,771.71	574,334,220.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80,355,097.70	1,301,287,588.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66,143,803.49	2,507,298,687.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5,788,705.79	-1,206,011,098.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80,355,097.70	2,466,143,803.49
其中：库存现金	999,007.28	534,063.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79,356,090.42	2,465,609,739.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	-

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0,355,097.70	2,466,143,803.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72,679.21	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	-
存货	-	-
固定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合计	2,472,679.21	/

其他说明：

上海药明借款由上海药明以其持有的子公司辉源生物之 100% 股权、子公司 WuXi AppTec HDB LLC 以其持有的子公司 HD BIOSCIENCES INC. 之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成都康德弘翼借款由上海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之 65%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377,820,569.43
其中：美元	56,382,619.41	6.6166	373,061,239.59
欧元	435,470.78	7.6515	3,332,004.66
港币	572,572.12	0.8431	482,735.56
人民币	685,387.00	1.0000	685,387.00
日元	1,104,833.00	0.0599	66,194.97
瑞士法郎	9,131.35	6.6350	60,586.51
英镑	7,855.00	8.6551	67,985.81
新加坡元	1,509.35	4.8386	7,303.14
新台币	176,375.00	0.2164	38,171.08
丹麦克朗	14,000.00	0.9737	13,631.80
韩币	45,000.00	0.0059	265.63
印尼卢比	11,008,000.00	0.0005	5,063.68
应收账款			84,340,848.83
其中：美元	8,575,449.42	6.6166	56,740,318.63
欧元	355,204.98	7.6515	2,717,850.91
港币	1,572,381.70	0.8431	1,325,675.01
人民币	21,531,860.02	1.0000	21,531,860.02
英镑	148,727.89	8.6551	1,287,254.76
新加坡元	152,500.62	4.8386	737,889.50
应付账款			12,285,857.51
美元	1,172,596.45	6.6166	7,758,601.23
欧元	589,727.06	7.6515	4,511,605.44
港元	7,950.00	0.8431	6,702.68
英镑	1,033.86	8.6551	8,948.16
其他应付账款			583,434,225.86
美元	87,751,435.02	6.6166	580,616,144.93
欧元	368,304.37	7.6515	2,818,080.93
其他应收账款			1,356,403.00
人民币	1,356,403.00	1.0000	1,356,403.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外币远期合同，并于 2018 年度将其中部分外币远期合同指定为高度有效的套期工具，以管理与预期外币销售及采购有关的外汇风险敞口。本集团采用比率分析法评价套期有效性，并认为其高度有效。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已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失为人民币 80,864,172.48 元，并预期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后 17 个月逐步转入利润表。

8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282,066.61	其他收益	18,282,066.6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444,972.74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27,444,972.7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新增 1 家子公司：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由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与 WUXI APPTec (HONGKONG) LIMITED 出资组建。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取得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 91320681MA1WF6UK07 号《营业执照》。公司地址为启东经济开发区华石南路 699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医药科技、生物科技、检测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一般化工产品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小分子药物的发现、研发服务	100.00%	-	设立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小分子药物的工艺研发、改进与生产服务	-	87.22%	设立
无锡合全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无锡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87.22%	设立
无锡合全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无锡药明康德药业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小分子药物制剂生产服务	-	87.22%	收购子公司
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小分子药物的工艺研发服务	-	87.22%	设立
常州合全药业	江苏	江苏	小分子药物的工	-	87.22%	设立

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艺研发、改进与生产服务			
常州合全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小分子药物的工艺研发服务	-	87.22%	设立
上海合全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药咨询	-	87.22%	设立
合全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	87.22%	设立
STA Pharmaceutical US LLC (原名: STA Sales LLC)	美国	美国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小分子药物的工艺研发服务	-	87.22%	设立
常州合全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	87.22%	设立
常州合全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	87.22%	设立
上海合全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进出口业务	-	87.22%	设立
海门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海门	江苏海门	制药业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	-	100.00%	设立
上海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药政事务服务、医学咨询及监察服务、临床运营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杰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新药临床研究服务及现场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新药临床研究服务及现场管理服务	-	65.00%	设立
上海津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新药临床研究服务及现场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药明康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	100.00%	设立
上海合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60.00%	设立
无锡药明康德	江苏	江苏	投资咨询、投资管	-	100.00%	设立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理			
南京明德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技术咨询服务	10.00%	90.00%	设立
无锡药明康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设立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医药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20.00%	80.00%	设立
无锡药明康德一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参股公司持股平台	-	100.00%	设立
北京药明康德新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临床试验监测管理及数据统计服务	-	100.00%	设立
上海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药科技等领域的技术开发、咨询	-	100.00%	设立
上海药明康德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药科技等领域的技术开发、咨询	-	100.00%	设立
WuXi AppTec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原名 STA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	开曼	开曼	参股公司持平台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临床前新药研发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药明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技术开发	-	100.00%	设立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小分子药物的发现、研发服务	60.00%	40.00%	设立

公司						
苏州药明康德 新药开发股份 有限公司	江苏 苏州	江苏 苏州	药理学、毒理学及 安全性评价研究 服务	80.06%	19.94%	设立
百奇生物科技 (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 苏州	江苏 苏州	实验室检测试剂 研发及定制化服 务	-	100.00%	非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 并
XenoBiotic Laboratories, Inc.	美国	美国	药理学、药物代谢 及动力学分析服 务	-	100.00%	非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 并
WuXi AppTec Lab Testing and Diagnosis (Hong Kong) Limited (原名: Shanghai AppTec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生物分析、药物代 谢以及药代动力 学研究的实验室 研发服务	-	100.00%	设立
南京美新诺医 药科技有限公 司	江苏 南京	江苏 南京	药理学、药物代谢 及动力学分析服 务	-	100.00%	非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 并
天津药明康德 新药开发有限 公司	天津	天津	小分子药物的发 现、研发服务	100.00%	-	设立
WuXi AppTec (HongKo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商务拓展及贸易 服务	100.00%	-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WuXi AppTec Korea Co., Ltd.	韩国	韩国	商务拓展及贸易 服务	-	100.00%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HD Bioscience Co., Limited	香港	香港	商务拓展及贸易 服务	-	100.00%	设立
WuXi App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VI	BVI	股权投资及投资 管理	100.00%	-	设立
Sino Path Holdings Limited	BVI	BVI	投资咨询、投资管 理	-	100.00%	非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 并
XBL (BVI) Limited	BVI	BVI	投资咨询、投资管 理	-	100.00%	非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并
XBL(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AppTec LN (Cayman) Inc.	开曼	开曼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abNetwork B.V.	荷兰	荷兰	试剂采购信息搜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abNetwork Inc.	美国	美国	试剂采购信息搜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abNetwork GmbH	德国	德国	试剂采购信息搜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览博(天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务拓展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药明览博(武汉)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商务拓展	-	100.00%	设立
WuXi AppTec UK Ltd.	英国	英国	商务拓展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AppTec Holding Company,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AppTec Sales LLC.	美国	美国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AppTec, Inc.	美国	美国	医疗器械检测服务及境外精准医疗研发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bgent Inc.	美国	美国	小分子新药研发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relux GmbH	德国	德国	小分子新药研发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AppTec	美国	美国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设立

HDB LLC			理			
HD BIOSCIENCES INC.	美国	美国	临床前新药研发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Cayman) Inc.	开曼	开曼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Inc.	开曼	开曼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s (Cayman) Inc.	开曼	开曼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PharmaTech Fund I General Partner L.P.	开曼	开曼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新药临床研究服务及现场管理服务	100.00%	-	设立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启东市	江苏省启东市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	100.00%	设立

注：2017年11月，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无锡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其增资，并于2018年2月5日完成了收购的工商变更登记，无锡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名称相应变为“无锡合全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78%	34,434,709.85	19,205,387.83	410,574,572.3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合全药业	1,922,687,119.91	2,360,836,102.75	4,283,523,222.66	998,368,277.72	76,585,570.37	1,074,953,848.09	2,254,799,803.44	1,865,170,642.94	4,119,970,446.38	918,760,195.88	71,846,496.60	990,606,692.4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合全药业	1,212,129,728.27	269,400,456.23	240,065,349.08	278,390,704.65	955,391,636.50	229,457,307.85	232,202,653.96	84,861,971.7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6月,由于达到2015年合全药业员工股份激励计划约定的解锁条件(“持股平台解禁”),员工持股平台合全合伙管理累计解锁合全药业股份1,218,054股,因此上海药明及其控制的上海合全投资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享有的合全药业权益份额比例由87.50%下降至87.22%。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WuXi MedImmune Biopharmaceutical Co. Limited	香港中环都爹利街 11 号律敦治大厦 12 楼	香港中环都爹利街 11 号律敦治大厦 12 楼	投资控股	50%	-	权益法
Cycle Solutions, Inc.	CT Corporation System, 1999 Bryan Street, Suite 900, Dallas, Texas 75201, Dallas County	CT Corporation System, 1999 Bryan Street, Suite 900, Dallas, Texas 75201, Dallas County	药政事务服务、医学咨询及监察服务、临床运营服务	50%	-	权益法
上海外高桥药明康德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荷丹路 240 号一层 101 室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荷丹路 240 号一层 101 室	物业租赁	70%	-	权益法
JW (Cayman) Therapeutics Co. Ltd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新型药物研究	30.24%	-	权益法
和径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小木桥路 528 号 201-119 室	上海市徐汇区小木桥路 528 号 201-119 室	医药科技领域的技术咨询服务	33.33%	-	权益法
PhageLux Inc.	P.O.Box 10008,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001, Cayman Islands	P.O.Box 10008,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001, Cayman Islands	新型抗菌药物研究	35.07%	-	权益法
WuXi Healthcare Ventures II L.P.	P.O.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P.O.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投资平台	17.31%	-	权益法

	KY1-1104, Cayman Islands	KY1-1104, Cayman Islands				
PICA HEALTH TECHNOLOGIES LIMITED	P. 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 – 1205, Cayman Islands	P. 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 – 1205, Cayman Islands	投资控股	29.69%	-	权益法
Clarity Medical Group Limited	Codan Trust Company, KY1-1111, Cayman Islands	Codan Trust Company,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提供各类眼科治疗服务	20%	-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1,639,803.43	131,996,826.2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8,752,057.82	-27,051,284.36
--其他综合收益	1,395,035.01	-4,700,481.58
--综合收益总额	-7,357,022.81	-31,751,765.94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64,418,594.47	251,084,470.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8,652,118.44	-21,588,465.77
--其他综合收益	15,461,288.13	678,411.66
--综合收益总额	54,113,406.57	-20,910,054.1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所有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本集团的主要采购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用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6/30/2018	12/31/2017
--	--	-----------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美元余额			
	货币资金	373,061,239.59	848,536,385.40
	应收账款	56,740,318.63	178,298,829.47
	其他应收款	-	-
	应付账款	-7,758,601.23	-16,206,764.93
	其他应付款	-580,616,144.93	-611,151,951.96
	合计净头寸	-158,573,187.94	399,476,497.98
欧元余额			
	货币资金	3,332,004.66	936,767.01
	应收账款	2,717,850.91	2,142,800.89
	其他应收款	-	-
	应付账款	-4,511,605.44	-1,855,995.29
	其他应付款	-2,818,080.93	-1,766,800.25
	短期借款	-	-
	合计净头寸	-1,279,830.80	-543,227.64

汇率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分析既包括外部的应收款项，也包括对本集团境外子公司的应收款项，这些应收款项以债权人或债务人所用货币以外的其他货币计价。假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年损益和所有者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5%	66,255,279.08	-7,928,659.40	72,191,389.66	98,701,097.59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5%	-66,255,279.08	7,928,659.40	-72,191,389.66	-98,701,097.59
欧元	对人民币升值5%	-63,991.54	-63,991.54	-869,635.74	-869,635.74
欧元	对人民币贬值5%	63,991.54	63,991.54	869,635.74	869,635.74

1.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因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之固定利率借款主要为短期借款，故本集团认为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本集团面临的因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变动利率借款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67,666.00 万元、人民币 71,818.88 万元。

于 2018 半年度，2017 年度，倘若所有其他因素维持不变，利率上调/下调 50 个基点，则财务费用净额会分别相应增加/减少人民币 163.24 万元、人民币 325.58 万元(未考虑所得税影响)。

1.2 信用风险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集团前五名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440,995,231.96 元，人民币 411,082,563.55 元，占应收账款总余额的比例分别占 23.00%，25.44%，前五大应收账款单位的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32,883.18 元，人民币 1,003,736.50 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对该客户的应收款项并无重大信用风险。除上述客户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的目的在于持续取得资金及通过计息贷款提供之灵活性以维持平衡。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保持并维护信用，与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61,660,000.00	-
应付账款	374,373,943.12	-
其他应付款	1,598,268,748.18	-
应付利息	4,512,793.41	-
其他流动负债	2,273,011.1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9,360,835.34	-
长期借款	-	465,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	-
合计	3,500,449,331.24	465,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18,188,800.00	-
应付账款	333,237,924.39	-

其他应付款	1,618,179,826.51	-
应付利息	2,394,605.72	-
其他流动负债	2,513,903.2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76,863.67	-
长期借款	-	3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	234,808,155.17
合计	3,291,491,923.49	534,808,155.1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44,423,401.67	-	-	1,444,423,401.67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4,423,401.67	-	-	1,444,423,401.67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	-	-
(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4) 货币市场基金	1,444,423,401.67	-	-	1,444,423,401.67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4,862,477.81	-	1,041,262,028.79	1,396,124,506.60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354,862,477.81		1,041,262,028.79	1,396,124,506.60
(3) 其他	-	-	-	-
(三)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2.出租的建筑物	-	-	-	-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四) 生物资产	-	-	-	-
1.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2.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99,285,879.48		1,041,262,028.79	2,840,547,908.27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31,025,842.41	-	131,025,842.41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131,025,842.41		131,025,842.41
其他	-	-	-	-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131,025,842.41	-	131,025,842.4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8年6月30日的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衍生金融工具	-	-	-
其中：远期外汇 合约	131,025,842.41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折现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期初公允价值调整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18年6月30日
				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汇率影响	购买	转入	出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654,325,354.26	191,179,696.27	-137,644,000.00	250,757,055.76	18,826,771.87	143,725,841.39	-	-79,908,690.76	1,041,262,028.79
合计	654,325,354.26	191,179,696.27	-137,644,000.00	250,757,055.76	18,826,771.87	143,725,841.39	-	-79,908,690.76	1,041,262,028.79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因 Unity Biotechnology, Inc. 于 2018 年 5 月 3 日上市，可从公开活跃市场上获取未经调整的报价，故本集团将其由第三层级的公允价值转入第一层级的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中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WuXi MedImmune Biopharmaceutical Co. Limited (“WuXi MedImmune”)	合营公司
上海外高桥药明康德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众创空间 ”)	合营公司
PhageLux Inc.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丹诺医药(苏州)有限公司(“丹诺医药”)	其他
丹诺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丹诺上海”)	其他
华领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华	其他

领医药”)	
上海乐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乐晨国际”)	其他
天演药业(苏州)有限公司(“天演药业”)	其他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生物”)	集团兄弟公司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Biologics Cayman”)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生物”)	集团兄弟公司
WuXi Biologics (Hong Kong) Limited(“香港生物”)	集团兄弟公司
苏州药明康德检测检验有限责任公司(“苏州检测”)	集团兄弟公司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明码上海”)	集团兄弟公司
WuXi NextCode Genomics (Hong Kong) Limited(“明码香港”)	集团兄弟公司
南京英派药业有限公司(“英派药业”)	其他
上海璞派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璞派”)	其他
Vivace Therapeutics, Inc.(“Vivace”)	其他
上海医明康德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医明康德”)	集团兄弟公司
无锡医明康德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WX(BVI)Limited (“BVI Limited”)	其他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甘李药业”)	其他
上海药明康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医学检验所”)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乐成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乐成”)	其他
WuXi Biologics USA, LLC (“BIO US”)	集团兄弟公司
Tennor Therapeutics Limited (“Tennor”)	其他
Ambrx Biopharma, Inc. (“Ambrx”)	其他
Limited	其他
Birdie Biopharmaceuticals HK Limited(“Birdie”)	其他
Phagelux Inc.	其他

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贝瑞和康”)	其他
CSTONE Pharmaceuticals Limited(“CSTONE”)	其他
基石药业(苏州)有限公司(“基石药业”)	其他
LifeMine Therapeutics, Inc.	其他
华辉安健(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华辉安健”)	其他
上海明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明聚生物”)	其他
无锡药明利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药明利康”)	其他
上海药明巨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巨诺生物”)	其他
WuXi PharmaTech (Cayman) Inc (“ WuXi Cayman”)	其他
WuXi AppTec (BVI) Inc. (“AppTec BVI”)	其他
成都药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药明生物”)	集团兄弟公司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明码上海	采购劳务	-	3,231,406.86
乐晨国际	接受代理销售服务	-	62,493.84
乐晨国际	代理销售总额	-	11,894,063.3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领医药	销售产品	-	6,774,945.29
Birdie	销售产品	-	1,501,879.77
天演药业	销售产品	-	7,547.17

药明利康	提供技术服务	133,970.05	2,185,827.72
WuXi MedImmune	提供技术服务	-	1,885,954.20
上海乐成	提供技术服务	-	2,056,977.00
丹诺医药	提供技术服务	6,024,467.55	914,771.89
Tennor	提供技术服务	-	528,512.58
丹诺上海	提供技术服务	-	30,718.87
华领医药	提供技术服务	22,162,530.72	3,055,551.83
Hua Medicine Limited	提供技术服务	-	1,427,244.68
Birdie	提供技术服务	141,002.58	3,338,918.95
巨诺生物	提供技术服务	2,095,279.64	249,056.60
甘李药业	提供技术服务	2,495,588.30	2,259,211.00
无锡生物	提供技术服务	-	1,765,065.78
上海生物	提供技术服务	-	1,998,954.65
苏州检测	提供技术服务	-	7,082,457.67
英派药业	提供技术服务	3,606,143.80	3,986,172.00
Vivace	提供技术服务	7,374,154.76	5,847,310.79
天演药业	提供技术服务	2,702,076.75	2,957,060.11
PhageLux Inc.	提供技术服务	39,385.85	10,699.02
Ambrox	提供技术服务	176,805.58	491,065.17
CSTONE	提供技术服务	286,525.90	56,337,770.39
基石药业	提供技术服务	33,569,165.03	1,518,170.02
华辉安健	提供技术服务	1,886,792.45	-
明聚生物	提供技术服务	739,525.23	-
上海生物	提供采购代理服务	-	387,986.33
明码上海	提供采购代理服务	-	3,011,123.28
上海生物	代理采购总额-提供代理采购服务	-	13,320,862.01
明码上海	代理采购总额-提供代理采购服务	-	63,233,589.18
上海生物	提供劳务	-	710,620.63
香港生物	提供劳务	-	619,258.4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生物	生物类实验设备	-	306,525.02
上海生物	物业租赁	715,420.86	715,420.8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苏州检测	房屋	-	436,800.00
众创空间	房屋	250,222.92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66.40	1,855.8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明码上海	采购固定资产	-	9,521.79

BVI Limited	利息费用	-	723,292.29
WuXi Cayman	利息费用	-	943,300.48
巨诺生物	提供综合服务	2,411,664.02	2,313,141.13
明码上海	提供综合服务	258,780.00	3,160,315.00
医明康德	销售原材料	-	25,030.51
巨诺生物	销售原材料	87,961.09	285,975.19
上海生物	销售原材料	-	6,428,401.38
医学检验所	销售原材料	-	59,262.45
无锡生物	销售原材料	-	684,498.00
明码上海	销售原材料	-	11,325.48
上海生物	销售固定资产	-	515,406.63
医学检验所	销售固定资产	-	815,007.50
医明康德	销售无形资产	80,296.57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Ambrx	40,096.60	-	-	-
应收账款	Birdie	180,289.12	-	393,790.10	-
应收账款	CSTONE	297,747.00	-	-	-
应收账款	PhageLux Inc.	66,389.64	-	25,150.14	-
应收账款	Vivace	2,358,398.87	-	1,203,666.09	-
应收账款	丹诺医药	5,121,117.56	-	1,867,848.90	-
应收账款	甘李药业	952,981.00	-	257,708.59	-
应收账款	华辉安健	1,000,000.00	-	-	-
应收账款	华领医药	7,465,907.40	-	3,699,927.65	-
应收账款	基石药业	24,261,235.39	-	6,405,622.63	-
应收账款	天演药业	195,548.20	-	976,327.50	-
应收账款	药明利康	2,277,690.54	-	2,127,035.69	-
应收账款	英派药业	1,307,094.03	-	1,517,117.20	-
应收账款	Wuxi MedImmune	-	-	999,555.73	-

应收账款	明聚生物	731,448.78	-	-	-
应收账款	巨诺生物	321,660.42	-	-	-
其他应收款	巨诺生物	2,550,964.00	-	15,418,038.07	5,706,572.2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AppTec BVI	736,233,514.11	734,213,507.08
其他应付款	WuXi Cayman	100,842,105.25	105,348,345.19
其他应付款	众创空间	275,245.21	-
预收账款	Ambrx	610,063.75	517,064.31
预收账款	Vivace	42,081.58	-
预收账款	丹诺医药	318,047.43	899,018.43
预收账款	甘李药业	6,629,827.49	5,618,070.34
预收账款	华领医药	25,378,370.42	27,656,316.73
预收账款	基石药业	3,011,495.45	2,359,402.32
预收账款	巨诺生物	133,464.00	1,704,489.00
预收账款	天演药业	929,426.85	460,033.00
预收账款	英派药业	1,856,136.00	1,673,190.00
预收账款	华辉安健	-	1,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年金额为 10.74 万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代垫款项性质
成都药明生物	-	20,000,000.00	20,000,000.00	-	为关联方代收款项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75,357,028.88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职工薪酬的累计金额	5,295,721.7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000,348.2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20,400,519.89
本期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542,096.5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经营租赁承诺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于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年金额为 13,607.89 万元、第二年为 10,763.64 万元、第三年为 9,546.36 万元、第 3-5 年为 10,846.92 万元，第 5 年以上为 31,989.14 万元。

(2)资本承诺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重大资本承诺如下：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设备工程采购 46,140 万元，已被董事会批准但未签约的设备工程采购 613 万元，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 11,160 万元，对合营公司投资 6,616 万元，对联营公司投资 9,428 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7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 WuXi AppTec UK Ltd. (“Apptec UK”)与 First Shanghai Company, LLC (“First Shanghai”)代表人 JOHN FARINAC 和签署了《Stock Transfer Agreement》，Apptec UK 拟收购 First Shanghai 持有的 WuXi Clinical Development, Inc. 50%的股权。

2018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拟实施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a)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4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4个报告分部，分别为中国实验室服务、美国实验室服务、其他CRO服务和小分子新药工艺研发及生产服务。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b)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	小分子新药工艺研发及生产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营业收入	2,416,291,725.82	546,080,519.19	231,155,131.46	1,209,385,019.86	6,294,782.67	-	4,409,207,179.00
分部营业成本	1,325,918,816.63	420,879,778.74	174,740,473.11	716,682,092.55	4,462,361.99	-	2,642,683,523.02

c)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d)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8,977,383.64	100	-	-	908,977,383.64	872,528,422.71	100	-	-	872,528,422.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计	908,977,383.64	/	-	/	908,977,383.64	872,528,422.71	/	-	/	872,528,422.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73,262,940.84	-	4,073,262,940.84	2,803,424,102.09	-	2,803,424,102.0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4,073,262,940.84	-	4,073,262,940.84	2,803,424,102.09	-	2,803,424,102.0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药明康德	1,698,344,879.61	200,000,000.00	-	1,898,344,879.61	-	-
天津药明康德	324,577,782.00	384,120,328.00	-	708,698,110.00	-	-
苏州药明康德	141,071,090.00	338,229,310.00	-	479,300,400.00	-	-
武汉药明康德	115,635,175.93	-	-	115,635,175.93	-	-
南京明德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医药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61,200.00	-	-	161,200.00	-	-

WuXi App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520,633,974.55	347,489,200.75	-	868,123,175.30	-	-
合计	2,803,424,102.09	1,269,838,838.75	-	4,073,262,940.84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32,053,229.2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9,439.31	7,759,021.4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银行理财产品分红收益	6,719,739.00	7,097,101.37
合计	6,959,178.31	146,909,352.0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92,223.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727,03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1,161,614.77	其中：所投资标的的公允价值变动中归属于当期的部分计入本期损益43,226.57万元，外币远期合同非套期保值部分公允价值变动-5,081.31万元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3,937.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11,506,493.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814.61	
合计	444,738,688.9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1	1.3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9	0.85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责任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文件
	董事、高管人员签署的对本次半年报的书面确认意见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半年报的决议
	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半年报的决议

董事长：Ge Li (李革)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8 月 21 日